
联系我们 —— 故事中国网 www.storychina.cn
故事会®
2017
5月下
STORIES
上海世纪出版集团
10
与你同行 传承故事

表象与真相


Liu Yanjun Stories Editor
刘雁君 故事会绿版编辑

先讲一个故事。

某天，主持人采访一个孩子，问他长大后想干什么。孩子说想当飞行员。“想当飞行员好啊。”主持人笑了笑，“那我问你个问题，如果有一天，你驾驶的飞机突然没燃料了，你会怎么办？”孩子想了想，说：“会告诉大家系好安全带，然后我就备好降落伞跳出去。”

“这样啊。”主持人听了，摇了摇头，打算采访下一位小朋友。没想到，那孩子却连忙拉住了他：“我要去拿燃料，再回来救他们！”

故事告诉我们，千万不要被事情的表象所迷惑。有时我们往前走一步，才能获知事情的真相。

再说一个故事。有一老一小两个天使，来到一个财主家借宿。财主非常吝啬，不但不给他们吃，还把他们赶到冰冷的地下室过夜。夜里，老天使发现墙上有个洞，就顺手把它给补好了。

第二天，他们又要借宿。与上次不同的是，这次借住的是农户，家徒四壁，不过主人对他们却异常热情，宁愿自己挨饿，也要让他们吃好，还腾出自己的床铺给他们睡。次日一大早，小天使发现女主人在哭泣，一问才知奶牛死了，而这是他们家唯一的生活来源。

很显然，这是老天使干的。小天使憋不住了，大声质问老天使，你为什么要这样对待好人？为什么善恶不分？

“我真的善恶不分吗？告诉你吧。”老天使笑了笑说，“那天我们在财主家过夜，我发现墙洞外金光闪闪，知道那是外面堆满了金块。我不愿让财主得到这笔财富，所以就把墙洞给堵上了。”“那奶牛是怎么回事？”“女主人大限已至。昨天晚上，死亡之神要带走女主人，我用奶牛代替了她……”

所以说，有些事并不像它看上去的那样。

我们日常的所见所闻，总不过都是事情的表象。虽说有些表象就是真相，但大多数的表象却不等于真相。这就需要我们下一番去伪存真的功夫。

其实故事也是如此。好的故事不会停留在表象之中，乱象之丛。因此，我们的作者不但要独具慧眼，更要有一双巧手，拨云见日，点石成金。

（插图：丁德武）

631 2017 SEMIMONTHLY 下半月刊 5月





欢迎登录本刊主办的“故事中国网”（www.storychina.cn）











2017年5月

下半月刊・绿版

社　长、主　编　夏一鸣

副社长　张　凯

副主编　朱　虹　吕　佳

本期责任编辑　刘雁君

电子邮箱　nina_lyj@sina.com

发稿编辑

朱　虹　王　琦　黄怡亲　赵媛佳

美术编辑　郭瑾玮　王怡斐

本社办公室电话　021-6437 5030

红版编辑部电话　021-6433 2325

绿版编辑部电话　021-6433 6469

地址　上海市绍兴路 74 号　邮编　200020

主管　上海世纪出版集团

主办　上海故事会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出版单位　《故事会》编辑部

发行范围　公开

出版发行部

发行业务　021-6431 3938

发行经理　钮　颖

媒介合作　021-6433 8113

广告业务　021-6433 4376

广告经营许可证

沪工商广字 3100320080016 号

媒体部

新媒体　021-6467 7160

故事会互联网＋

《故事会》微博　@ 故事会

《故事会》微信　story63

故事中国网　www.storychina.cn

《故事会》网店

shop36332989.taobao.com




国外发行　中国图书贸易总公司

印刷　上海四维数字图文有限公司

发行　中国邮政集团公司报刊发行局总发行

国内代号　4-225　定价　4.00 元

导航误事

大华出差后回南京，就约同事一起去放松放松，还不等下高速便给老婆打了电话：“老婆，计划有变，今晚回不去了，要明儿下午才能到。”

话刚说完，车里就响起了导航的声音：“您已进入南京市，前方三公里后下高速。”

还好大华反应快，立马大声说道：“什么破导航，想给老婆一个惊喜都不成！”

（口　米）





（本栏插图：包丰一）

夸年轻

这天，村里来了个货郎，张大娘让他猜猜自己的年龄。

货郎想了想，说：“你呀，十七十八二十五，好比二月嫩萝卜。”张大娘听了，十分欢喜，热情地招待了货郎。

老伴回家后，张大娘把这件事告诉了他。老伴说：“哎，你真傻，十七十八二十五加起来正好六十，二月的萝卜全身布满了筋，哪里还嫩啊？”

（龙德豪）

画　像

一天，爸爸看到儿子从幼儿园带回一张人物画像，便问儿子：“这画的是谁啊？”

儿子一脸自豪地说：“这是妈妈。”

爸爸听了便跟他开玩笑说：“画得这么难看，一点也不像妈妈啊。”

儿子认真地解释道：“我一会儿还要给她化妆呢。”

（岸芷汀兰）

友情提醒

老婆发现自己长了颈纹，立刻慌张地上网买颈霜。

老公过来问：“你又想买啥呀？”

老婆正在认真看产品介绍，就简单回了句：“想买抹脖子的。”

老公听后，笑道：“那还用买？咱家菜刀、水果刀，什么刀都有。”

（极品咖啡）

属 相

新年伊始，儿子便问妈妈：“今年我能不能享受些特殊待遇？”

妈妈不解。儿子解释道：“今年是鸡年，我是家里唯一属鸡的，好歹也算是家里的吉祥物啊！”

妈妈摇摇头说：“我看还是等到明年吧。明年是狗年，你就更稀罕了，因为所有的亲戚里就剩你这一条单身狗了。”

（陈洪盛）

划掉名字

学校上游泳课，有个男孩是旱鸭子，死活不敢下水。

老师说：“你再不下去，我就把你的名字从点名册上划掉了啊！”

只见男孩带着哭腔说道：“我怕这一下去，我的名字就要从我家的户口本上被划掉了。”

（刘 振）

这是在干啥

这天早晨，小王正在睡觉，就听窗外有人大喊：“打死，打死，往死里打，反了，反了……”

老婆用胳膊捅了小王一下，说：“你快去看看，估计又是隔壁小夫妻吵起来了！”

小王把头伸出窗外看了一眼，就又睡下了。

老婆听到外面还在吵吵闹闹，埋怨道：“你怎么不去拉开他们啊？”

小王笑了笑说：“你别紧张了，是隔壁那家的老公在指挥他老婆倒车呢。”

（任万杰）



不赚钱

张师父新开了一家武馆，生意不错，可不到一星期，武馆就开不下去了。

朋友很纳闷，就问他："为什么关门？"

张师父说："不赚钱，这一星期差点没把我赔死！"

朋友不相信地问："不能吧，你收那么多徒弟，怎么会不赚钱呢？"

张师父叹了一口气，说："我教的是醉拳，徒弟们都太能喝了。"

（万　杰）



文科班

高中分文理班，小明选择了文科班。同桌问他："你理科成绩好，为什么选文科？是不是因为文科班女生多？"

小明说："这个我倒没考虑。我就观察了前两届，发现文科班离食堂更近点。"

（岩上草）

不可能的事

甲："山河虽然壮阔，但人是可以拔起来的。"

乙："怎么可能？"

甲："你没有听说过'力拔山兮气盖世'吗？"

乙："那河呢，也可以拔吗？"

甲："拔河，你没玩过？"

（丁香清幽）

原来如此

妈妈下了死命令，让儿子马上结婚。儿子说："这两天正和女朋友冷战，没法提啊！"

妈妈说："快点解决！我等不了了！"儿子好奇地问："你怎么突然这么急了？"

妈妈说："我的红娘中介就要开张了，被人知道我儿子还没结婚，肯定觉得我这业务能力不过关啊！"

（潘光贤）

睡不着

老婆半夜醒来，发现老公正看着她发呆，便问："你不睡觉瞪我干吗？"老公说："睡不着。"

老婆便让他数羊。老公又说："经常数，没意思！"

老婆说："那你就换一样。"

老公说："已经换了，这不正数你脸上的雀斑嘛！"（田龙华）

走失的狗

小陈家的狗走失了，小陈只好开车去找它，可在家附近开了几圈，还是没找到。

这时，他看到路边有个老大爷，便停下车问："大爷，你有没有看到一条狗？"说着形容了狗的样子。

老大爷听了，把手一指："你说的是不是一直跟在你车后的那只？"

（董　行）

谁用了电话

约翰收到了一张高额的话费账单，让他很吃惊，于是叫来了佣人。

约翰说："家里只有我们两个，我都是在公司打电话，几乎不用家里的电话，但是这个月家里的电话费却这么贵，你最好老实交代。"

佣人说："先生，确实是我用的。但是哪条法律规定，你可以用工作地方的电话而我不能？"（吉小林）

长在你的脸上

一对夫妻在散步，迎面走来一位漂亮的姑娘，老公碰了碰老婆的胳膊，说："看，多么美的鼻子啊！如果长在你的脸上就好了。"

不一会儿，又走来个漂亮的女士，老公又对老婆说："你看这人的小嘴多美啊！如果长在你的脸上就好了。"

这时，走过来个盲人，老婆冷冷地对老公说："你看，这双眼睛多好啊，如果长在你的脸上就好了。"

（解　敏）



本栏目欢迎来稿。如有新鲜感、有精彩细节的笑话佳作尽快投寄给我们。来稿一经采用，即致稿费，最高稿费为一则100元。本期责任编辑电子信箱：nina_lyj@sina.com。



·头条故事·

小丽发现件怪事，每次去男朋友家吃饭，他的爸爸都不上桌……



请你上桌

■ 贺小波

这天，老何的儿子大明第一次领女朋友上门，老何天不亮就起床去了趟早市，买回一大筐菜。

说起来老何也怪不容易的，老婆走得早，这些年他既当爹又当妈，其中的酸甜苦辣自不必说，现在儿子谈上对象了，他自然很高兴。

十点多钟，大明和女朋友小丽手拉手进了家门。老何一看小丽人长得漂亮，心里直偷着乐。让他更可心的是小丽特别懂事，看他一个人在厨房忙活，就主动挽袖子帮他择起菜来。

老何不愧是大厨出身，烹煮煎炒，忙而不乱，时间不长一大桌色香味俱全的美味便端了上来。然后，他招呼大明和小丽入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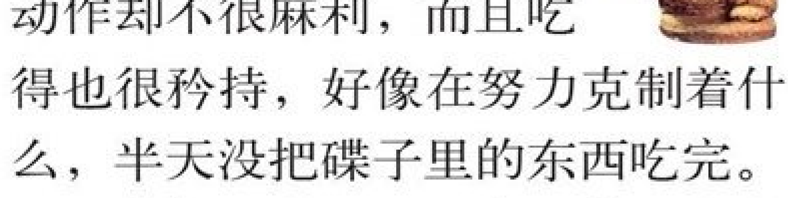
“哇，好香啊！叔，你真棒。”小丽由衷赞道，大明趁机殷勤地夹起一块排骨塞进她的嘴里。

老何憨厚地笑笑：“只要喜欢吃，以后叔天天做给你俩吃。”说着，转身进了厨房。

小丽嘴里含糊不清地喊道：“叔，别忙了，一块吃吧。”

“你们吃，我刚才边做边尝，肚子现在还装不下，等消消食再吃。”

就这样，每次都是老何张罗，



小丽吃了几次饭，就有些过意不去了，正巧这月多发了些奖金，朋友怂恿她请客，她就打算连老何也一起请去。

老何一听，头摇得拨浪鼓似的，立马拒绝道：“孩子，你有这片孝心，叔就很高兴了。叔当年就是大厨，什么菜没吃过。再说都是些年轻人，叔就不掺和了。”

小丽撒娇道：“叔，这家饭店有特色的野味，保证你没吃过。当然吃饭是其一，咱主要享受一回被别人伺候的感觉。”

老何拗不过，只好答应了。

大明开车载着小丽和老何去了那家饭店，小丽的朋友早就等着了。进了包间，服务员拿着菜单让点菜。小丽接过菜单往老何面前一放，说：“叔，你点。”

老何却把菜单轻轻推到小丽面前，笑着说：“厨师不点厨师做的菜，还是你们年轻人点吧。”

老何话毕，小丽的朋友便抢过菜单毫不客气地点起来，足足有十来个，老何听得直皱眉头。

工夫不大，服务员就把菜端上了桌。小丽拿起筷子，夹了块最大的肉先放到老何面前的碟子里，说：“叔，使劲吃呀，不够咱再点。”

“够了够了，你们也吃。”老何嘴里应着，手里拿筷子的动作却不很麻利，而且吃得也很矜持，好像在努力克制着什么，半天没把碟子里的东西吃完。

其间，小丽和一个女性朋友去了趟卫生间。朋友半是玩笑半是认真地说：“小丽，你男友他爸为啥不喜欢吃肉，是不是有肝炎呀？”

小丽恼怒道：“胡说啥，你才有肝炎呢，请你吃饭，还这样埋汰人。”

朋友一本正经地分析道：“你看呀，你给他夹的肉他吃完了吗？刚刚你见他主动往盘里夹过菜吗？



是不是顾忌啥呢？”

小丽嘴上狡辩着，心里却犯起嘀咕：还真是这样，去他家里吃过多次饭，从未见他上过桌，每次都有借口错开一起吃饭的时间。最重要的是，他才五十出头，正是当大厨的黄金年龄，为啥就辞职不干了？是不是得了肝炎，让饭店给辞了？

小丽越想越担心，就喊着大明去医院做肝功能检查，骗大明说先熟悉一下婚检的套路，乐得大明一蹦三丈高。检查结果显示正常，让她稍宽了心。但重点怀疑对象还未排除，这又让她惴惴不安。她不好直接对老何说，就让大明动员他去体检，说人上年纪了，各项功能都在减退，疾病自动会找上门来，一定要防患于未然。谁知老何大大咧咧地说不花那冤枉钱，自己的身体自己知道，弄得小丽哭笑不得。

按说大明父子对她好得没话说，可这病毕竟传染人呐，天长日久难免有大意的时候，大人还好防范，万一将来有了孩子呢？

几天里，小丽一直纠结这件事。大明再喊她去家里吃饭，她总找理由推脱。

再说老何见小丽上门的次数少了，每次即使来了也不留下吃饭，隐约感觉出了问题，就问大明，大明也说不出个所以然。老何把整个事情从头到尾想了一遍，忽然就明白了。

这天，老何做了一桌子好菜，特意让大明再把小丽请到家，说有话要对他们说。

小丽犹犹豫豫地来了，脸上带着几分尴尬。老何像什么事也没发生一样，热情地招呼她坐到桌前。然后，起身从卧室里拿出一摞化验单放到她面前，平静地说：“孩子，我知道你有顾虑。放心，叔没有得过肝炎。这是我做厨师前的化验单，星级饭店对厨师的健康状况要求很高，每年都组织体检。另外还有一张是我前天刚去做的化验，一切正常。你大可以吃我做的饭菜，也可以放心地与大明处对象。”

小丽的脸瞬间红了，结结巴巴地解释说：“叔，最近，我、我确实很忙。”

老何对小丽摆摆手，说：“不怪你怀疑叔，为什么我不愿与你们在一起吃饭，其实……”小丽一心想解开这个疑团，不由自主地支起耳朵。“是因为叔的吃相太难看，一吃饭嘴角腮帮常沾饭渣米粒，而自己却不知，我怕给大明丢脸，所以只要大明的朋友来家吃饭我从不

上桌，也从不参加宴请。”

老何的眼神忧伤而痛苦，仿佛在回忆一件极不愿触及的往事：“我以前也算注意形象，因为在星级饭店做厨师要求是很严的，但大明妈妈去世时，大明还小，我需要挤时间去照顾他。”

小丽忍不住插话道：“这与吃相差有什么联系吗？”

老何苦涩一笑，说：“饭店是管吃的，为省家里那一顿，每次我都在饭店吃，回家再给大明做一个人的。大明刚上初中那年，一次因工作忙，吃完工作餐就晚了点，等去学校接大明，却不见了人影。那阵子，县城里正传言来了一批贩买人体器官的犯罪分子，目标专门是未成年人。我疯了似的打电话问老师问同学，骑摩托车到处找，都没找到。”

“后来呢？他去哪了呢？”小丽幽怨地瞪了眼大明，继续问。

大明笑嘻嘻地说：“等不着老爸来接，我就自己走回家了，因为没有钥匙，就一直坐在小区门口的石阶上等他。”

老何眼圈有些发红：“那时手机还很少，不像现在一打电话就知道在哪，但我做梦也没想到一个十一二岁的孩子能走那么远的路回家。打那后，我每次吃饭都狼吞虎咽，变成了神经性强迫症，再也慢不下来了。后来，经理看到我在后厨吃饭的样子，说影响星级饭店的形象，就让我提前退休了，而这一切包括大明在内我谁也没告诉。”



“爸！”这时，泪流满面的小丽主动把老何扶到主位上，恭恭敬敬地说道，“以后这个位子就是你的专座，我还要经常带你出去吃饭，并把你的故事讲给他们听……”

（发稿编辑：刘雁君）

（题图、插图：孙小片）







心机

■张 玮

三叔在五十五岁这年，遇到了一件天大的难事。他的儿子海奎想结婚，女方却提出要楼房，并声言没楼房不结婚。这下让三叔一下犯了难。

三叔所在的村子并没盖楼房，要买楼就得到外村去买，外村买楼，一点便宜也享受不到。三叔已经打听过了，到距离最近的村子买楼房，也得三十多万，三叔省吃俭用也就存了十六万，剩下的一二十万到哪里去弄呀！

三叔嘟嘟囔囔朝三婶说："又不是没房子，住什么楼房，纯粹是烧包！"

三婶叹口气道："你说这些有啥用？现如今，那些年轻人只管要楼房，哪管老人的死活？唉！咱那处房子算是白准备了。"

三婶说得不错，三叔有两处平房，其中一处就是为了儿子结婚盖的，结实又气派，外加一个独立的小院，这么好的房子，儿媳却看不上，真是奇了怪了。

三婶说："他爹，不行咱就到亲戚家借借吧，先把媳妇娶进家再说。"

三叔瞪他一眼道："你说得轻巧，你当这钱是三千五千呀，那是一二十万！咱哪个亲戚有这么多钱？"

三叔的话让三婶也哑口无言

了。三婶知道，自家的亲戚都是干庄户活的人家，要是帮忙干个力气活还可以，一说借钱，哼，那是别提了！

三叔皱着眉头不停地吸旱烟，最后一拍大腿决定，他要借高利贷给儿子买楼房！村里有个叫赖二的，前些年承包鱼塘、砂场，赚了不少钱，后来干起了高息放贷的营生。只要是想急着用钱的，找了保人，都可到他那里去借钱。自然，那利息也高得吓人。

三叔正跟三婶说这事的时候，恰巧媒人王婶来串门，她吃惊地问道："就没别的法儿了吗？这高利贷可不是闹着玩的……"三叔说："别的法儿都想过了，要买楼，弄钱的事，只这一条道儿。"王婶皱皱眉，不吱声了。

第二天，没过门的儿媳小娟急匆匆来了。不久，在镇上打工的海奎也回来了，两人躲在屋里嘀嘀咕咕了好一阵子。

海奎从屋里出来，问道："爹，你真打算去借高利贷呀？"三叔一脸认真地拉着长音说："不借，楼房到哪里去买？不买楼房，你们怎么结婚？"

海奎有些不满意地说："高利贷利息那么高，将来咋还？""咋还？用不着你们操心，我还呗。"三叔说道，"只要我不死，这账就不用你们管。"

海奎迫不及待地说："可是你百年之后呢？那么多钱，还不是又要落到我们身上。"三叔犹豫道："是这个理……父债子还，这是天经地义的事，可是不这样，还能有什么办法？"

到了晚上，海奎突然郑重其事



地告诉三叔："爹，小娟跟我说好了，实在没钱，买楼房的事就以后再说吧，我们结婚后，就住平房里吧。"

三叔吃惊地问道："当真？这是小娟的想法吗？"

海奎点点头："是的。不过小娟说了，家里要出钱让我买辆翻斗车，搞运输，不然在外面漂着挣不了三瓜俩枣的。我也考虑了，她这主意不错，咱这一带修路建楼房，搞得这么火热，开翻斗车没有一个不发的。"

三叔沉吟道："嗯……只是咱家存的那些钱根本不够买翻斗车的呀。"

海奎"嘿嘿"一笑道："这个你就不用管了，小娟说了，只要咱家把存款都拿出来，剩下的，她娘家给凑。"

三叔听到这里"嘿嘿"乐起来："小娟真这么说的？"海奎认真地点点头。

三叔当即痛快地说道："既然小娟有这想法，我完全支持！"

海奎欣喜地追问一句："这么说，你同意把家里的存款都拿出来了？"

三叔很干脆地说："同意。这是借钱生钱，总比买楼房放在那里强多了。"

海奎高兴地回了屋。三婶悄悄问三叔："你真把家里的钱全拿出来让儿子买车呀？我还以为你真想借钱买楼哩，想不到转得这么快。"

三叔"嘿嘿"一笑说："我不大张旗鼓地这么做，他们能改了买楼房的想法？"三婶恍然大悟道："原来你这是虚晃一枪呀。"

三叔得意地笑道："可不，高利贷咱能借吗？海奎和小娟也不是傻子，我要是欠了账，早晚还不是他们还？我装腔作势这么一折腾，就等着他们回心转意哩……"

说到这里，三叔又朝三婶眨眨眼，得意地问一句："老婆子，你说我这主意咋样？"三婶用指头戳了一下三叔的额头："馊主意！"

此时，海奎正在自己屋里，躲在被子底下悄悄给小娟打电话："小娟，告诉你个好消息，这事成了，我爹同意了。要不是你使了这个计策，我爹说啥也不会出钱让我买翻斗车呀，嘿嘿，还是你厉害……"

只听小娟在电话那头"嘻嘻"地笑着回道："哼，你就等着吧，我的主意还多的是哩，等结了婚你再领教吧……"

(发稿编辑：王　琦)

(题图、插图：孙小片)



让人无言以对的神回复

◆ 有什么赞扬让你比较尴尬？

神回复：这小伙子，人不可貌相啊。

◆ 拆迁的“拆”为什么要用圈圈住？

神回复：我是拆迁队的，其实没啥讲究，纯粹顺手。心情好时，我也可以画成心形的。

◆ 为什么图书馆不能穿拖鞋？

神回复：以防翻书舔手指的和看书抠脚丫的打起来。

◆ 为什么深海里的鱼都长得那么特别？

神回复：深海里黑漆漆的，谁也看不见谁，大家就随便长长了……

◆ 为什么 iPhone 删软件时，所有图标都要抖？

神回复：吓的。

◆ “拿得一手好牌还装孙子地打”这类行为是什么心态？

神回复：因为孙子就是这么打的。《孙子兵法》：兵者，诡道也，故能而示之不能。

（推荐者：野　野）

不中意相亲对象，文艺青年如何自救？

◆ 如果相亲对象脸很长，那就说：“昨日一滴相思泪，今日方流到腮边。”

◆ 如果相亲对象皮肤很黑，那就说：“吹火青唇动，添薪黑腕斜，遥看烟里面，恰似鸠盘茶。”

◆ 如果相亲对象很老气，那就说：“十八新娘八十郎，苍苍白发对红妆，鸳鸯被里成双夜，一树梨花压海棠。”

◆ 如果相亲对象谢了顶，那就说：“日落香残，免去凡心一点，炉熄火尽，勿把意马牢拴。”

◆ 如果相亲对象很胖，那就说：“面若满月，辉似朝日，色如莲蓜，肌如凝蜜。”

（推荐者：竺吉捷）





·诙段子·

四大名著落到了标题党手里，会变成什么样？

◆ **朋友圈版：**

《惊！他是最成功的创业者，从小贩到皇帝！》

《佛说念经的人心要诚，看了这个故事，男人会沉默女人会流泪》

《在她病逝的那一天，他居然跟别的女人成了亲！》

《劲爆！山东黑帮暴力抗法真相，抓紧看马上删！》

◆ **论文版：**

《东汉末年政治变革始末》

《唐朝东西方佛学文化交流研究》

《清朝贵族生活与清朝民间文化研究》

《北宋山东民变始末纪实》

◆ **非主流语录版：**

《谁的新欢不是别人的旧爱呢？——曹操》

《我沉默的理由，是因为再也没有了你的紧箍咒》

《懂我的人，不必解释，不懂我的人，又何必解释？——林黛玉》

《我杀人，我打架，我抢劫，我绑票，但我知道我是好汉！》

◆ **知音版：**

《从一文不名到万众瞩目，三兄弟励志故事震撼了所有人》

《浪子回头，遇到你是我今生的幸运——失业青年孙悟空的西天求学之路》

《包办婚姻何时休？富家子弟竟为了她遁入空门！》

《我也曾想做个好人，金盆洗手后的他讲述十年江湖路》

（**推荐者**：风吹麦浪）

各学科考试说

◆ 历史说：“你翻书都找不到我在哪儿。”

◆ 物理冷笑道：“你知道我在哪儿你也写不出来。”

◆ 政治不屑地说：“考前告诉你原题你也写不出来。”

◆ 英语迷迷糊糊说着梦话：“我认识你，你也不认识我。”

◆ 生物两手一摊：“把我学完你也弄不清自己的内环境。”

◆ 数学在角落里冷冷地说：“呵呵，考生在我这儿丢的分比你们加起来都多！”

（**推荐者**：吕　一）

（**本栏插图**：孙小片）



小胡同学不小心得罪了学生科的黑老包，之后大事小事都被他找碴挑刺……



就是要整你

□杜 辉

小胡是名大一学生，最近干了一桩糟心事，他一时偷懒，把一盆洗脚水从寝室窗户倒出去，将正从楼下经过的学生科科长浇成了落汤鸡，科长火冒三丈冲上楼来，把他狠狠批评了一顿。

受顿批评是小事，小胡害怕的是遭到报复，这位科长姓包，天生一张黑脸，说话不留余地，办事不讲情面，人送外号黑老包，得罪了这么一个狠角色，以后还有好日子过吗？

小胡家庭条件不好，靠勤工俭学维持大学生活，要是黑老包暗中给他下绊子，后果不堪设想。小胡现在只能默默祷告，希望这位包老师千万别那么小肚鸡肠，可惜事与愿违，怕什么就来什么。

小胡不久前承包了校区的楼道卫生，虽然工资微薄，但对小胡来说，也算是一笔不可或缺的收入了，他格外珍视这份工作，每天都会把那片卫生区打扫得干干净净。但让小胡万万没想到的是，在学生科公示的卫生检查通告上，他负责的卫生区竟然被评定为不合格。

小胡知道，按照规定，三次被评定为不合格者，将被取消勤工助学的资格，他必须据理力争。于是他鼓起勇气，找到学生科，听完小




胡的申诉，分管干部对他说："你负责的卫生区是包老师亲自检查的，具体情况你可以找他去了解。"

小胡硬着头皮来到黑老包的办公室，还没等他吭吭哧哧地把话说完，黑老包便拍案而起，怒气冲冲地说道："那片卫生区只能用三个字形容：脏！乱！差！我还没找你算账呢，你倒先来质问我了！你是不是以为我们拿你这种学生没办法了？"

小胡又气又怕又委屈，他真恨不得回到古代，拿起一根鼓槌，狠狠地擂上一通，来一个击鼓鸣冤。他实在无法想象，一名老师为了报复一个学生，竟能如此颠倒黑白。

放暑假的时候，小胡回了一趟老家，帮父亲采摘苹果。小胡的父亲承包了几亩果园，不施化肥，不打农药，人工除草，自然生长，他种出的苹果，一口咬下去，鲜脆多汁，甘美无比，但这种原生态的种植方式，最大的不足就是产量低，所以很少有果农愿意采用，市面上也很难买到这种苹果。

小胡一边采摘苹果，一边唉声叹气，老胡看在眼里，问他有什么为难事，听完儿子的讲述，老胡思索了一下，把最好的苹果，拣了一篮子，递给小胡："开学时你带上这篮苹果，给老师和同学们尝一尝，别忘了送一些给那位包老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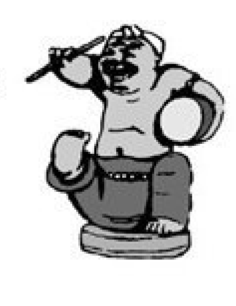
小胡一听就明白了父亲的用意，他苦笑了一声说道："那是个油盐不进的主儿，您这招恐怕不好使。"

老胡说道："你不试试怎么知道？人跟人之间的矛盾，有时候就像绳子上的疙瘩，会越系越紧，但如果动手去解一下，说不定发现疙瘩早就松开了……"

小胡听从了父亲的劝告，千里迢迢把那篮苹果带到了学校，宿舍那几位室友开始还不稀罕，直到一位室友拿起苹果，啃了一口，狂呼好吃，这篮苹果才被争抢一空。幸好小胡事先藏了一袋，他拎着这袋苹果，敲响了黑老包办公室的门。

小胡真有点怵这位黑老包，他把苹果放到办公桌上，低着头不去看对方，磕磕巴巴地说道："……这种原生态的苹果，跟市面上的不一样，洗都不用洗，擦擦表皮就能吃……您尝尝就知道了……"

黑老包面无表情，拿出一只苹果，用纸巾擦干净后，"咔嚓"咬了一口……突然，他"呸"的一声，把苹果吐到垃圾篓里，凶巴巴地说道："这是什么苹果？难吃得要死！



这种苹果就应该烂在树上，省得拿出来坑人！”

小胡只觉得脑袋“嗡”的一声，仿佛全身血液都冲到头顶，他猛地抬起头，怒视着黑老包，他是在侮辱一只苹果吗？不！他是在侮辱自己的父亲！小胡像是换了一个人，冲着黑老包吼道：“有问题的不是苹果，而是你这个人，你根本不配为人师表！”

黑老包拍案而起，喝道：“你知道你在说什么吗？”

小胡豁出去了，不管不顾地说道：“别揣着明白装糊涂了，摸着胸口问一问自己，你敢说你不是在故意整我吗？”

黑老包反倒平静下来，他冷笑一声说道：“好吧，我承认我在故意整你，可你知道我为什么要这么做吗？”

小胡脱口而出：“还不是因为那盆浇到你身上的洗脚水。”

“不。”黑老包沉声说道，“促使我下定决心，狠狠整治你一回的，不是你泼在我身上的那盆脏水，而是你自己心灵上的那层污垢。”

小胡顿时愣住了，只听黑老包继续说道：“你承包的卫生区打扫得很干净，但考核结果是不合格；你拿来的苹果是一等一的好，但我偏偏要说很差。我能想象出你的感受：愤慨、委屈、失望、不平……没错，这正是我要达到的效果：只有让你亲自体验一下这种感觉，你才会明白你的某些行为有多恶劣，对别人的伤害有多深。”

小胡似乎意识到了什么，脸上





渐渐失去血色，黑老包的语气越发凌厉，却分明带着一种痛心疾首的味道："你昧着良心颠倒黑白，固然得到了一些蝇头小利，但你知道你失去的是什么吗？你还没走上社会，已经丢掉了做人的根本！"他越说怒气越盛，狠狠一拍桌子，"我们学校要培养的是有用之才，不是差评师！"

小胡低下头去，额头冷汗涔涔。一直以来，为了尽量节省开支，他的生活必需品，都是从网上购买的，但不管买到的商品质量如何，他都会给卖家一个差评，并且把商品形容得极其不堪，然后就稳坐钓鱼台，等着心急火燎的卖家主动联系他。他知道，差评对卖家的生意负面影响很大，对方肯定会来求他把差评改掉，但不管卖家怎么讲道理说好话，小胡都不会轻易让步，直到在他的百般暗示下，卖家同意退他一笔钱，他才会改掉这个差评。

小胡当然知道这么做有些缺德，但良心丧于困地，他实在是太缺钱了，只可惜他忘了一句老话：常在河边走，哪能不湿鞋？看来有较真的卖家，根据他的收货地址，把他举报给了学校，估计举报者还不止一位，才会让校方确信其事。

不得不承认，黑老包这一招真的非常管用，他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让小胡体会到了被恶意差评的感觉。小胡羞愧交加，低着头嗫嚅道："包老师，我以后保证不会干那种事了，求您给我一次机会！"

黑老包盯着他看了很久，直到确定他的话出于真心，表情才稍稍缓和了一些："我知道你家里条件不好，但人穷不能志短，更不能因为穷，就丢掉了做人的底线！你明白吗？"小胡心悦诚服，连连点头。

黑老包拉开抽屉，取出一个信封："这里面有一些钱，你拿去退还给那些卖家。"小胡连连摆手："包老师，我哪能收您的钱？"

黑老包瞪了他一眼："别婆婆妈妈的，这钱不是送你的，是借你的，等你将来工作赚了钱，再把钱还我！"

小胡接过信封，黑老包沉着脸说："你记着，在我眼里，你现在还是一个被打差评的学生，希望有朝一日，你能用自己的表现，让我心甘情愿地把这个差评改成好评，能做到吗？"

小胡恭恭敬敬地向黑老包鞠了一躬，说道："能！"

（发稿编辑：朱　虹）

（题图、插图：潘胜奎）







血泪草

□张正余

余庆元是个老中医，擅长用中草药治疗各种疑难杂症，方圆数百里的老百姓都说余老是华佗再世，扁鹊重生。

一天上午，一辆出租车在余老的家门前停下，从车内走出父女两人，走到门口，彬彬有礼地问："请问您是余庆元老先生吗？"余老点点头并招呼他们进屋。

病人坐下后想介绍自己的病史，余老摆摆手示意他别开口，让他伸出右手，仔细搭过脉后，又叫他伸出舌头，从舌尖观察到舌根，接着用手轻轻抚摸他的头颈、喉结。然后，余老直言不讳地说："你患恶性肿瘤已经快十年了吧？"

病人听了大吃一惊，忙说："对，对。十年前，我发现喉咙不舒服，去医院检查，医生一开始说是咽喉炎。谁知吃了不少药也不见好转，再去大医院检查，说是患了恶性肿瘤已到晚期。这些年，我不知吃了多少药，花了多少钱，但病情始终不见好转，还一天天在加重。最近我在《东京日报》上看到您用中草药治病有奇效的报道，就让女儿陪我来找您……"

余老点点头问："请问病家姓甚名谁，家住何方？"

那病人忙说："我叫石川一郎，家住日本东京。"

余老一听，"腾"地从座椅上



弹了起来，两眼喷火似的问："你，你就是日本人石川一郎？"

石川一郎见状，忙说："是呀，您认识我？"

余老连忙说："不，不，我随便问问。"思忖一会后，又说，"石川一郎，你的病已接近晚期，如果你再拖半年，那神仙也难救了。我虽不敢保证能根治你的病，但我保证你喝了我开的汤药，能延长寿命。不过，治这种病的药大多生长在原始森林里，来之不易，因此药价比较昂贵……"

不等余老说完，石川一郎抢着说："余老先生，钱不是问题，只要能治好病，我能承受。"

余老一听心里有了底，说："那好吧，我先给你配一个月的疗程，每天一剂。"

石川一郎问："多少钱一个疗程？"余老伸出一个手指头晃了晃。

石川一郎问："一万元？"余老说："不，是十万元。""是日元吗？""不，是人民币。"

石川一郎很大方地说："不贵，不贵！"说着就让女儿惠子去银行取钱。石川一郎把钱交给余老后，余老就将三十帖中药交到了石川一郎手里，并交代了服用方法，最后说："服完一个疗程病情有好转，再来复诊，如病情没有好转，就另请高明吧。"

石川一郎回到日本后，按照余老的交代开始服药。刚服药，肚子就"咕噜咕噜"叫个不停，而且接二连三地放臭屁。服药二十多天后，肚子慢慢地叫得少了，屁也不太臭了，吃饭喝茶顺畅多了，精神也明显好了许多。

一个疗程的中药很快吃完了，石川一郎让女儿陪同再次来中国请余老复诊。余老通过望闻问切后说："石川一郎，恭喜你，你体内的毒素已通过大小便慢慢排出，肿瘤已得到明显抑制，我再开一个疗程的中药，你带回去继续治疗。"石川一郎父女俩连声说好。

余老接着说："不过，这次的药有所调整，加了几味十分珍贵而稀有的品种。因此，药价更贵，要一百万！"石川一郎考虑再三，还是叫惠子去银行办了转账手续。

转眼又一个月过去了，石川一郎因为服了药，肚子不叫了，屁不臭了，大便颜色也正常了，而且胃口大开，吃啥啥香，喉咙口没有梗塞的感觉。他去东京医院做了次检查，医生十分惊讶，说他的病灶基本消除，只有一个小黑点了，只是

还得继续服药。

这次，石川一郎一个人乘飞机熟门熟路地赶到余老家中，一见余老就奔上去，紧握着他的双手兴奋地说："我去医院检查，肿瘤基本已经消失了，谢谢神医救命之恩！"

余老却说："不，还没痊愈，要继续治疗。"他话锋一转说，"要根治你的病，需要一味药引子，名为'血泪草'，不仅价格奇贵，而且我这里已没有存货了。"

"那怎么办呢？""你别急，办法总会有的。首先，你有买这味药引子的经济实力吗？"

石川一郎问："多少钱？"余老仍伸出一个手指头。

石川一郎问："一百万？"余老说："不，一千万！""是人民币？""不，是美元！"

石川一郎大吃一惊，开始有点犹豫不决了。他家里虽有家产，但自患病后，已经先后花了不少钱，如果再出资一千万美元买血泪草，基本上算是倾家荡产了。可再一想，钱生不带来死不带去，花光了还可以再挣，还是保命要紧。他咬咬牙拿定主意后对余老说："只要能彻底治好病，钱不是问题。但您说已经无存货了，怎么办？"

余老说："我这里虽无存货，但有血泪草的种子。我可以给你一部分，你带回去种在宅前屋后。这药草生命力极强，繁殖快，等明年春天的时候你就可以尽情地享用，保证药到病除。"

石川一郎听了，一边点头，一边说："好，好。我马上通知女儿把钱汇来。"

石川一郎回到日本，一边服药，一边把血泪草种子种在自家的宅前屋后。开春后，血泪草长出来了，石川一郎一看，大吃一惊，这不是跟日本的木排草一模一样吗？



于是，他割了一把送到植物检验所一化验，证实余老视为宝贝的血泪草，就是当地养猪场作为青饲料的木排草。这下石川一郎气得差点晕倒，虽然余老先生救了自己的命，但诈钱的手段太缺德了。石川一郎愤愤不平，决定与女儿再次去中国，找余老算账。

余老见石川一郎和女儿突然赶来，并不感到意外，他不卑不亢地说："石川一郎，你的病已经彻底治愈，我晓得你肯定会再来，目的有两个：第一，我给你的药引子种子明明是木排草，为什么叫血泪草？我告诉你，我国江南地区历史上没有这种草，只有你们日本有。当年你们侵略中国时，把木排草运到中国作战马饲料，从此它在中国土地上疯狂地繁殖生长。日本侵略者不仅掠夺中华民族财富，还血腥屠杀平民百姓，我们村三百多人被杀害。这木排草，就是日本侵略者在中国留下的罪证。所以，我们叫它'血泪草'！"

石川一郎想了想，狡黠地说："这是历史，与我这个战后出生的人有什么关系？你乘人之危，把木排草当灵丹妙药来敲诈，这是你的医德吗？"

余老听了哈哈大笑，说："问得好，问到点子上了。我是否缺少医德，恶意敲诈，我领你去看几个地方，你就知道了。"说着，余老领石川一郎等来到一座废旧工厂前，"石川一郎，这个地方你应该不陌生吧？"

石川一郎见了，顿时满脸通红。原来，二十多年前，石川一郎把一家在日本早已禁止的化工企业搬到了这里，虽然在周围群众的反对声中，这家化工企业被迫搬迁了，但早已造成了严重的不可挽回的后果。

余老又把石川一郎带到了一家康复院，指着里面的康复病人说："你为了挣中国人的钱，昧着良心排放毒气，导致周围数公里严重污染，周边数百人患了与你一样的疾病。目前，还有数十人正在这里接受康复治疗。我正愁缺少资金，想不到苍天有眼，你竟然也得了这种病，跑到中国来找我治病。冤有头债有主，我不找你算账，找谁去算？"

"这……"石川一郎听了，深感无地自容，只得灰溜溜地和女儿一起回日本去了。

（发稿编辑：朱　虹）

（题图、插图：陆小弟）



斗响

□王永坤



叫板

明朝洪武年间，苏北古黄县有个姓向的知县，向知县的儿子不学无术，性格放诞。这天端午节，正是向公子的生日，他请来了古黄县所有的响器班，要办个大响动的生日！

于是，县衙门口搭起了大戏台，这些响器班一个挨一个地敲锣打鼓、吹拉弹唱，比赛似的你方唱罢我登场，连唱七天，谓之“斗响”，图个热闹，又摆阔扬名。头两天，戏台下人头涌动，可是眼看着人一天比一天少！向公子挺纳闷，一打听，才知道他们都是去看苏老八打响场去了。

这苏老八住在县城南十八里的苏家寨，他本是个摇拨浪鼓、走村串乡的货郎，人很精明，终于发家致富，良田千顷。

苏老八向来不事张扬，不料今年他听说向公子过生日“斗响”，不知怎的性情大变，眼看要麦收打场，他命家中佃户“打响场”，务必盖过向公子的“响”！

区区一个“打响场”，还能闹出多大名堂？向公子决定亲自到现场去看看。

一般的“打响场”，是给打场的骡马系上铃铛，闹出些动静。可苏家寨这麦场，不仅挖出一个巨大的坑，坑里还密密地排满了敞口大缸，足有九九八十一个，缸上铺的木板，下面也都吊了铜铃铛。

那年过五旬的苏老八端坐在场边的柳树下，一身行头不伦不类，



煞是古怪！只见他穿着盘领直裰男服，头上却绾着女式的、俗称为“高妆”的高椎鬏髻，手中拿着一柄多年不用的拨浪鼓。

日头升高，苏老八一摇拨浪鼓，十八头骡马列队成阵，同时拉着石磙碾在场上滚动起来，响声震耳，气势恢宏，而木板下的大缸又把这响声传向四面八方，震撼人心！

一场麦子打完，壮汉们挑出麦秸，扫起打好的麦粒，最后揭开木板，只见板下的敞口缸中还堆了厚厚一层麦粒，都是通过缸上的小板口流下来的。围观的人们手持口袋，一拥而上，争抢缸中的麦粒，这叫拾余粮。

苏老八这“打响场”，岂不是在同自己叫板？堂堂知县公子岂能让一个土老财扫了脸面？向公子咽不下这口气，回来后思之再三，想了一个高招。

向公子命人在戏台下摆开三九二十七口缩口大瓮缸，往缸里各丢一颗大珍珠，让人们争抢，谁把珍珠抢到手就归谁！

这下衙门口又变得热闹起来了。瓮缸口小腹大，只能容两个人把脑袋探进去，而缸内壁和珍珠又都抹了油，滑溜溜的很难抓，同时探进去的两颗头颅“砰”的一声撞在一起，而在争抢时，头与头又不免“咚咚咚”地连连撞击……

戏台上手摇折扇的向公子望着台下头破血流的人们，耳听一连片的撞头声，哈哈大笑，此乃“磕响头”也，可比打响场有意思多了！

较 量

转眼到了盛夏，向公子又听闻苏老八要闹个响，叫“擀响面”，急忙又骑马坐轿赶了过去。

地点仍在那个打麦场上，一溜摆开四九三十六张长木案板，案板旁各支一口烧柴的土灶锅，每个案板上有一块揉和好了的面团，案板前都站立着一个手执擀面杖的女子，每个女子的脖颈和手腕上，都还系着一串串核桃大的小铃铛！

柳树下的苏老八依旧是那身怪模怪样的打扮，只听他手中的拨浪鼓“咚咚咚”地一响，案板前的女人们便擀起面皮来，同时身上的铃铛也“叮叮咚咚”地响起来。切面皮的时候，刀落案板的声音与铃铛声交织，煞是动听。

不一时，面条落锅煮熟，这些女子便用大碗盛了，给围坐在锅灶边的一家老小食用。结束以后，苏老八另给了她们每人一袋子面，算

作犒劳。

向公子看得呆了：这擀响面有声有色，别有一番风情韵致，堪称风流之“响”，亏苏老八这老东西想得出来！本公子岂能输于他？且看本公子的手段！

回到县城后，向公子一口气把县城九家妓院全包了夜。

傍晚时分，由奴仆挑着灯笼在前面引路，向公子先来到一家妓院，只见各房间浓妆艳抹的妓女大开房门，迎上来向他行万福之礼，低头弯腰之际，恰露出香肩和洁白如玉的脊背，向公子轻薄地“嘻嘻”一笑，在其肩背上“啪啪啪”连拍几下巴掌，转身就走，去往另一个房间；拍完这个妓院所有妓女的香肩，然后赶场似的赶赴下一个妓院。如此一来，“啪啪”之声一夜不绝，直到天亮……



向公子美其名曰“拍响瓜”，岂不比苏老八的“擀响面”更响更风流！

一时间，向公子和苏老八“斗响”之事传遍古黄及周边各县，成为奇闻，人们拭目以待，要看两人接下来各出什么“响”招！

天气转凉，秋天到了。这回又是苏老八先出招，叫“穿响鞋”。

古黄有片水洼地，叫小神湖，湖上有座长十里的木架桥，人谓十里桥。中秋节这天，苏老八领着家中一群人拉着十几辆马车，敲锣打鼓地来到十里桥北端，在桥头摆上几百双“毛窝子”。这毛窝子是一种用芦花编结而成的高跟木底草鞋，虽然模样粗蠢，却隔湿保暖，是乡村百姓最好的过冬鞋。

见人们招徕得差不多了，苏老八的管家代主人发了话：无论何人，只要光着脚穿着毛窝子，能从十里桥桥北走到桥南，然后再折回来，就可到马车

前领上一套簇新的棉衣。

眼看冬天就要到了，棉衣正是急需之物，当下，大家争抢着穿上毛窝子，闹哄哄地要过桥。苏老八摆摆手制止了哄闹，要求人们排成三人一行的队列，组成几个方阵，集体过桥。队伍组织好以后，苏老八手中的拨浪鼓一响，人们便喊着号子走上了桥。

顿时，几百双毛窝子的木底板踏在木桥上，"嗒嗒嗒嗒"地齐声响，桥颤水抖，声撼大地，分明是上万铁蹄精骑过冰河！

不过，毛窝子鞋窠内极其粗糙，细皮嫩肉的脚底板受不了，还真的有不少人过不了十里桥，两脚磨出了血泡，叫苦连天，只好中途退了回来。望着这些人的狼狈样，苏老八"呵呵"冷笑，拨浪鼓摇得更响！

再说向公子听闻此事，自然又要应战，可这回任凭他苦思冥想，却想不出妙策，竟急出了病。向知县急儿子之所急，揪断几根胡须之后，终于想到了一个高招：将几十个到皇城"上访"的"刁民"全部带到大堂，命衙役给他们穿上烙红的三叶铁鞋。

铁鞋一上脚，皮焦肉烂，直冒青烟，"刁民"无不疼得大声惨叫！卧床于屏风后的向公子探出头来，目睹此景此情，又惊又喜，跳下床来拍掌大笑："哈哈哈，这才是真正的穿响鞋，比什么毛窝子厉害多了！"他的一身病全好了！

昭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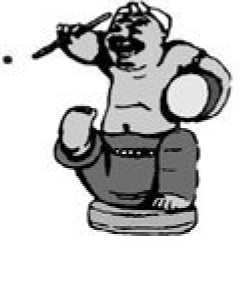
虽说儿子的病终于治好了，但向知县不愿意让儿子继续"斗响"了，怪只怪那个荒唐胡闹的苏老八！向知县连夜写了一道能最快上达天听的紧急密折，奏报苏老八密谋造反，揭指苏老八打响场是聚众滋事，擀响面是训练娘子军，穿响鞋则是排兵布阵！

果然，朱元璋接到向知县的密折，下旨命向知县将苏老八捉拿归案，秋后问斩！向知县大喜，立即照办，又掐指一算，半个月后是冬至，就定于此日将苏老八开刀问斩。

冬至这天，向知县坐着八抬大轿来到刑场，亲自坐镇。向公子也骑着马跟在后面，开心得不得了：你苏老八胆敢同本公子斗响，岂能有好下场？

刑场上人山人海。第一声送信炮响，众百姓追着槛车，哭着为苏老八送行。向知县大为诧异：没想到苏老八这么一个败家土老财竟如此得人心！

第二声追魂炮响，苏老八双眼



紧闭，一仰脖子喝干了长别酒。就在这时，只听刑场外一声大叫："刀下留人，圣旨到！"就见一队骑着骏马的锦衣卫闯进刑场正中。

向知县大惊，不敢怠慢，急忙摆香案跪接圣旨。为首的锦衣卫校尉高声念起圣旨，命当场赦免苏老八，向知县父子代之斩首，其罪名有二：一是贪污朝廷发给百姓的赈灾钱粮；二是对上访百姓滥施酷刑！

向知县一下子瘫倒在地，而苏老八热泪直流，喃喃道："当今皇上果然是圣明天子，小老儿的一番苦心没有白费！"



这是怎么一回事呢？原来，朱元璋越想越不对头：自古以来造反的都是穷苦老百姓，苏老八一个良田千顷的财主造哪门子反？

朱元璋也是贫苦农家出身，他把那道密折看了又看，终于看出了门道：这苏老八打响场让人拾余粮、擀响面让人吃饱肚子又得面、穿响鞋让人得棉衣备寒，分明都是在赈济灾民啊！只有无粮的穷人才去拾余粮，忍心让妻女抛头露面擀响面；同样也只有常年赤脚蹭满老茧的穷人，才能光脚穿着毛窝子走上二十里路！加之今年接地方奏报，苏北各县闹春旱，朝廷特地拨银调粮赈济灾民，莫非这古黄知县贪污了银粮，又不准百姓上访？不然，苏老八一个土财主也不会变着花样赈灾了！还有，苏老八手持拨浪鼓，头束"高妆"，岂不是"击鼓告状"的谐音？

朱元璋心里有了数，立即命人去古黄秘密调查，很快把向知县的贪污罪行连同苏老八斗响的真相弄了个水落石出。

（发稿编辑：王　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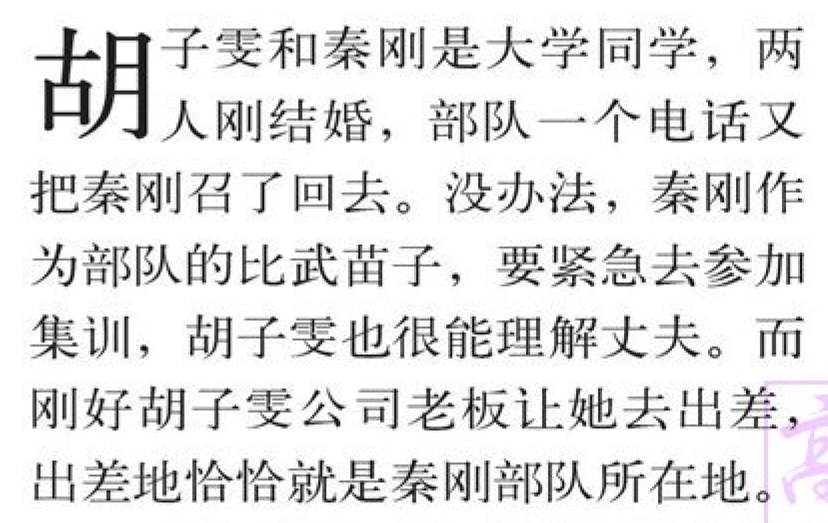
（题图、插图：刘为民）



陌生的头发丝

□曹景建

胡子雯和秦刚是大学同学，两人刚结婚，部队一个电话又把秦刚召了回去。没办法，秦刚作为部队的比武苗子，要紧急去参加集训，胡子雯也很能理解丈夫。而刚好胡子雯公司老板让她去出差，出差地恰恰就是秦刚部队所在地。



于是，胡子雯办完单位的事后，便马不停蹄地赶到了秦刚这里。刚好与秦刚住一个房间的战友外出，给了他们俩单独相处的空间。两人相见自然十分高兴，互诉了一番衷肠。趁秦刚去卫生间的空当，胡子雯顺手给秦刚整理起房间来。

胡子雯拉开小柜子，发现几本射击教科书旁边放着一个密封的小塑料袋，里面装着一根粉红色皮筋。她警觉地把小塑料袋拿出来，揭开封口，又发现里面不但有皮筋，还有几根细细的长发。

她把那个皮筋掂到手上，心想这皮筋分明是女人扎头发用的呀，她又摸了摸自己的短发，心里一阵发凉，好你个秦刚，外面有人了吧！

这时卫生间门栓响动，胡子雯赶紧物归原处，她想，我一定要稳住，小不忍则乱大谋，先私下里弄清楚是啥情况再拿他是问不迟。

两人刚要出门走走，突然有人敲门。来人是一名列兵，他拿着

一本书交到秦刚的手里说：“秦哥，刘婉婷班长让我把这本书给你捎过来，说她看完了。”

胡子雯一听到刘婉婷这三个字，心里“咯噔”一下。等那个列兵走后，她一把夺过秦刚手里的书，原来是本诗集，她把书从头翻到尾，想看看里面有没有夹什么东西。

见里面啥也没有，胡子雯便半开玩笑似的说：“我知道刘婉婷当时也报名参了军，听说也来了你所在的集团军，这么巧，老相识又碰到一起了？”

秦刚说：“啥老相识啊，以前在学校参加过同一个诗社，咱们谈恋爱的时候，你不是见过她吗？”见胡子雯脸色不对，秦刚又赶紧安抚她说，“好了，我的好媳妇儿，这都哪朝哪代的事了。人家刘婉婷的男友也在这个城市，听说快办喜事了。”

胡子雯不依不饶：“怎么，做贼心虚啦，都抬出人家的男朋友来打马虎眼了？我当然知道，她男朋友不是咱们系的闫贵吗，他人高马大的，别看你在部队练过，你要是敢对他女朋友动心思，小心人家和你没完！”

秦刚急得直跳脚：“子雯，你瞎说啥呢，我是那样的人嘛！”

胡子雯看着老公手足无措的样子，突然意识到刚才自己有点打草惊蛇了，马上嬉皮笑脸起来：“看把你气的，哈哈，我是故意的，就喜欢你这傻样！”说完，她突然提议道，“既然老校友也在，中午咱们请刘婉婷一起吃个饭吧，对，让她把男朋友也叫过来。”

中午时分，刘婉婷独自一人准时赴宴，却不见闫贵，原来他中午要加班没法来了。为此，闫贵还专门给胡子雯打来电话告罪。

胡子雯怀着心事，哪有心思吃饭，而是观察起刘婉婷的头发来。这不看不要紧，一看吓一跳，只见刘婉婷扎头发的皮筋和秦刚柜子里的一模一样！再仔细一瞧，刘婉婷头发那长度、那颜色，她可不就是那几缕发丝的主人！

胡子雯强压着心中的怒火，意味深长地说：“你这一头长发可真漂亮啊！”

刘婉婷抿嘴一笑说：“还好吧，因为有文艺特长，所以进了业余演出队，暂时保住了这三千烦恼丝。”说到这里，她反问起胡子雯，“我记得你以前不是留长发吗，怎么现在却剪掉了？”

秦刚想要解释，却被胡子雯给




抢了过去："啊，没什么啊，我得向我家老公靠拢不是，打扮得精干一些，你看我现在像不像个心怀家国的民国女学生？"

胡子雯这话把秦刚和刘婉婷都逗得哈哈笑起来。可是胡子雯的心却在滴血，她心里想，秦刚啊，秦刚，我为你付出了多少，你竟然背叛了我！

她想当场发作，可又一想，现在还不行，自己身上没有带着证据，再说这事儿自己单打独斗不成，得把闫贵拉过来和自己并肩作战。

饭后回去，等秦刚去给机关送文书时，胡子雯赶紧拉开柜抽屉，把小塑料袋揣到兜里，跑到了宿舍楼前面的小花园，给闫贵拨了电话。

闫贵听着听着，居然笑了起来："胡姐啊，你想多了，那个粉红色的皮筋儿是我给小婷买的，可秦刚这小子却非要让我送给他一个，还让我捡几根小婷的头发给他，说是什么练习射击用。我也不明白，这皮筋儿、头发与射击训练有啥关系！"说完，闫贵说自己还在开会，匆匆挂了电话。

胡子雯一头雾水地回到宿舍时，只见秦刚正翻着柜子呢。他见胡子雯手里正拿着那个装皮筋的塑料小袋子，一把夺过来说："你拿这干啥，我正要用来练习手感呢！"又见她表情怪怪的，便问她怎么了。弄清楚胡子雯心里的疑问后，秦刚哈哈一笑，解释说："老婆，这根皮筋是我们日常训练的一个'偏方'，射击技巧最关键的就是八个字'有意瞄准，无意击发'，我们就是用手指勾着皮筋，寻找恰当的击发感觉；而那细软的头发丝儿，则是用来练习快速穿针，以锻炼瞄准的眼力。"

说完这些，秦刚拉起老婆的双手，摩挲着说："你看你这原本白嫩的双手现在都成什么样了，我哪能不知道你为我做了多少牺牲。为了我爸的药费，你去了劳动强度大的物流企业，只为多赚点工资。因为人家仓库不允许留长发，你把留了多年的长发都剪了。"

胡子雯此时恍然大悟，她脸色一红，说："其实你不知道，我那一头长发剪下来，没丢，还好好地在家里放着呢，回去后，我就寄一缕来给你。"

秦刚又惊又喜："那可真是太好了，有了你长发的陪伴，我的枪法定会更加精准！"

（发稿编辑：王　琦）

（题图：豆　薇）





聊斋饭店

□阿 超

半只耳的故事

星期天，阿伟开车独自去乡下玩，回程时天已经黑了，开着开着就迷了路。

忽然，山路边出现了一间小木屋饭店，店名特别有意思，叫“聊斋饭店”。老板是个六七十岁的老头，正在一个人咿咿呀呀地唱着戏曲，吃着火锅。

阿伟一看就咽起了口水，求老头给他弄点吃的。老头哈哈笑着说：“你看到我的招牌了吧？我这人就喜欢听故事，你给我讲个故事，要是好听，我就请你吃兔子；要是讲不出故事，你出再多的钱，我现在也不做生意了！”

阿伟一听乐了，他本身就是个作家，讲故事对他来说还不是小菜一碟。他马上给老头讲了一个他的得意作品。老头听得津津有味，故事还没讲完，就给他摆了碗筷。

一聊，阿伟才了解到，老头姓吴，就住在附近的村子，无儿无女。开这么个小饭店，只是图个热闹。

两人正喝得热乎，突然响起了一阵敲门声。一看时间，已经半夜十二点了。

吴老头打开门，进来的是个乡下人打扮的中年汉子，这人左边耳朵缺了一半，十分特别，再听口音，应该不是本乡人。半只耳和阿伟一样，也求老头给他弄点吃的。

没等吴老头回答，阿伟快人快语地说道：“你来得巧了，这是聊斋饭店，老板特别爱听故事，你要是有故事，就能吃免费大餐；没



有故事，有钱也没有吃的！”

半只耳看看吴老头，又看看眼前热气腾腾的火锅，咽了口口水，说道：“那我就说一个，我这个故事，还是本地发生的真人真事，就是有点吓人！”

他立马说了起来：从前，有一个年轻人到一个村子唱戏，快演完的时候，村子突然炸开了锅，原来村里有个姑娘竟然被人在家中奸杀了，作案者是一个化了装、穿着戏服的古代书生，而年轻人那晚扮演的就是书生。村里一帮人闯进后台，二话不说就是一顿猛揍，竟把他活活打死了。那年轻人当了冤死鬼，愤愤不平，每每夜深人静时，就扮成书生模样，到处去敲人家的门。门一开，他就跟人说，他没有奸杀那位姑娘，你信不信？等人家说信了，他才肯离开，到现在还在问呢。

半只耳说完，哈哈大笑，觉得这故事可以过关，抄起筷子就夹了块肉放进嘴里。

阿伟听得入迷，猛地一拍手：“大哥，你这故事太好了，真的是本地发生的真人真事吗？”

“绝对！”半只耳嘴里嚼着肉，得意地说，“这可是真事，不信，你去问问本地的戏班。”

吴老头半信半疑，问道：“我也是本地人啊，咋没听说过这回事？按你说的，那姑娘一定是被歹人扮成演戏的书生害死的。”

半只耳一愣，说：“对，对！这是二十年前的事呀，就发生在你们这块地方，你咋没听说过？当然，后面闹鬼的那一段是我加的。”

吴老头说：“只听说一个村子唱戏的时候，有个姑娘被害了，倒没听说凶手扮作了书生。”

半只耳挠挠脑袋：“这倒奇怪了……”

书生的故事

就在这时，外面又传来了“咚咚咚”的敲门声，几个人不约而同地盯着门口。

只听门外有个男人说道：“老板，我是路过的，想在你这里歇歇。”

吴老头扭头看了看其他人，问：“你是干什么的，咋这么晚？”

门外答道：“我是本地一个戏班的，今晚在龙头村演出，戏演完回家时，我的车在半路上坏了。”屋里的人一听，都吓了一跳：这也太巧了吧？

吴老头冲门外说：“门没锁，你进来吧！”

门打开了，只见一个古代书生打扮的人走了进来，脸上还画着浓厚的油彩。虽然心里早有准备，但在此时此地，乍一看，阿伟还是吓了一大跳，汗毛都竖了起来。

那书生连连摆手说："别怕别怕，我还来不及洗脸换衣服，不是有意吓人的！"

"不怕不怕！"吴老头哈哈一笑，拿过一张椅子给书生，"今晚我这聊斋饭店可真热闹了。秀才，肚子饿了吧？给我讲个故事，我请你吃火锅！"

书生似乎有点惊恐不安，坐下来说他并不饿，就是口渴，想喝杯酒。吴老头给他倒了一杯酒，书生端起"吱溜"一声就喝了下去。他连喝了三杯，神色似乎稳定了下来，缓缓说道："行，那我就讲个真实的故事。"

书生很快讲了起来：从前，有个年轻人到一个村子唱戏，发现台下有一个十分漂亮的姑娘，就暗暗喜欢上了人家。不久，他们戏班又到这个村子演出，当他匆匆忙忙赶到要化装时，发现戏箱里那套书生的戏服不见了。他也没多想，马上找了一套旧的换上。演出开始后，他没看见那个姑娘在台下，心里十分失望。就在演出快结束时，他喜欢的姑娘带着一帮人冲上台，说他强奸了她。面对这突来横祸，他百口莫辩，趁着戏班众人挡住村民的时候，逃走了。

大家一听书生讲的竟是这样一个故事，不禁都直起了腰。阿伟忍不住问："后来呢？"

书生还没回答，外面忽然传来一阵摩托车的声响，书生的脸色随即大变。

一直不说话的半只耳一下站了起来，指着他说："你这个故事是刚刚发生的，你就是那个演戏的年轻人，现在人家追你来了！"

话音刚落，书生"扑通"跪了下来，连连冲他们作揖："不错，我就是故事里那个唱戏的，我真的是冤枉的，求求你们……"

半只耳道："既然是冤枉的，你干吗要逃？"

书生连忙作揖："大哥，我要是不逃，现在恐怕已经当了冤死鬼了。"

阿伟想想也是，但一时拿不定主意，就抬眼看着吴老头。吴老头沉吟片刻，说道："你先躲到里面去，不要出声！"

等书生藏好，吴老头把门打开，只见门外有七八个村民，果然正是来追那书生的。吴老头便说他们几





个好端端地在这里喝酒，没看见其他人。

为首的人说，他们已经发现了书生丢弃的车，他可能已经把脸洗干净，换过衣服，但真人也好认，额头有一块十分明显的疤。对吴老头他们交代了一番后，那些村民便离开了饭店。

待村民走远，书生从里面出来，跪倒说："几位，我确实是被人陷害的，那人偷了我的戏服，又化了装，故意让人看不清他的真面目，却让我当了替罪羊！"

半只耳大声说道："谁知道你说的是不是真话，要是作案的真的是你，我们把你窝藏起来，恐怕也要跟着遭殃。不管是真是假，你还是赶紧走吧，别连累我们！"

吴老头的故事

这时，吴老头忽然拿起一把菜刀，拉了张椅子放在门口，大马金刀地坐了下来，不容置疑地说道："谁也别想走！"阿伟他们顿时怔住了。

"都坐下！"吴老头又喝道，"今晚的故事还没讲完哩。你们都讲了故事，我还没讲呢！"

阿伟他们面面相觑，只能惴惴不安地坐了下来。吴老头缓缓讲起了他的故事：从前，有一个男人是个戏迷。一次，一个戏班子来到他们村演戏，等他看完戏回到家，却发现女儿衣衫不整，倒在血泊中。原来，有人借村里唱戏的时机，翻墙进来对他女儿欲行不轨，遭到反抗后，竟把女儿打死了。可歹徒没想到，女儿还有一口气，临死前告诉父亲，杀她的是个唱戏的书生，戴着帽子，穿着戏服，脸上涂着油彩，看不清面貌。

听到这儿，阿伟他们的嘴巴都张大了。吴老头继续说道：那个父亲却十分清楚，那天的戏班共有五个男的，除去两个拉二胡打鼓的，剩下三个，一个扮老爷，一个扮书生，一个扮丑角，整场戏都没有离开过，根本不可能中途跑来作案。所以，他就一直藏着女儿的话没有声张。

阿伟着急地问："那后来抓到那个坏人了吗？"

"没有。"吴老头脸上微微颤抖起来，"二十年来，我从来没有忘掉女儿说的话，开这个聊斋饭店，不光是我爱听故事，我更想看看，还有谁知道这个故事，记得这个故事，说不定可以顺藤摸瓜找到凶手。"

阿伟他们惊讶地叫了起来，原来他就是故事里那个戏迷父亲。

吴老头突然老泪纵横，仰天哭道："我那可怜的女儿在天有灵，今晚把害她的凶手送上门来了，老天有眼啊！"

阿伟他们一听这话，全都吓了一大跳，不由自主地站了起来。

吴老头缓缓扫了一眼屋里的几人，说："刚才讲过戏班故事的人，就是凶手，今晚犯案的也是他！"

那书生急忙辩白起来："我千真万确是唱戏的，要不，我给你们唱一段……"

吴老头一摆手："不用唱，你把脸洗干净就行了。"



书生急忙打来水，把脸洗干净，额头上果然有一块醒目的疤，照刚才村民所说，那他肯定是戏班里的人无疑了。

三人的目光一下子落到了半只耳身上。半只耳显然有些惊慌，但还是强作镇定地说："我的故事是听别人说的，你这样说没有道理啊，不是听过这个故事的人都是凶手吧？"吴老头紧盯着他问："这个故事只有我知，凶手知，你从哪儿听来的？是凶手跟你说的？"

半只耳愣了愣，又说是从书上看来的。吴老头冷冷一笑道："其实，我刚才的故事还没讲完，我女儿反抗时，打掉了凶手的帽子，发现凶手的左耳只有半只耳朵……"

吴老头还没说完，半只耳已经跳了起来："胡说，那时我的耳朵还好好的……"说到一半，他自知失言，怔住了。

就在这时，吴老头扬起菜刀，咬牙切齿地冲了上去，作势要劈下去："你还不认罪！"

话音刚落，半只耳"扑通"跪倒在地，抱着脑袋大喊："我认，我认，今晚也是我干的……"

（发稿编辑：朱　虹）

（题图、插图：谢　颖）



精明的算计

□陈效平

永旺房产建了一个叫“兰香苑”的小区，可刚建好，房价就暴跌。瞅着黑压压一大片空置的房子，总经理朱大成忧心如焚。为了给兰香苑去库存，他许下销售员百分之一的高额提成。

这天上午，朱大成正在办公室里唉声叹气，忽然门一开，秘书领着个戴眼镜的男青年兴冲冲地走了进来。男青年说自己叫徐冰，专程来帮永旺公司销售兰香苑的房子。

徐冰毛遂自荐，朱大成估计他有些门道，便试探着问：“徐先生，你能卖掉几套呢？”

徐冰气定神闲地说：“如果朱总采纳我的建议，我能把兰香苑的房子全卖掉。”

“全、全卖掉？！”朱大成怔了好一会才提醒道，“兰香苑还有八百多套房子没卖掉啊！”

徐冰点点头说：“我晓得。”

“那你打算花多长时间把这些房子卖掉？”朱大成追问。

徐冰笃定地回答：“最多半年就够了。”

朱大成警惕地问：“你能保证，以现在的价格，把兰香苑的房子全部卖光吗？”

徐冰微微一笑，说：“若不出意外，我可以在现有房价的基础上，每平方米再增加三千元。”

朱大成惊得目瞪口呆，觉得他

是痴人说梦。

徐冰仿佛看穿了朱大成的心思，收敛笑容，严肃地说："我可以跟永旺公司签个协议，在兰香苑的房子卖完前，我不索取任何好处！"

"那么，事成之后，你要什么样的回报？"朱大成来了兴趣。

徐冰说："和其他销售员一样，我只要百分之一的房价提成。"

朱大成满口答应，随即问出了最关键的问题："徐先生，你到底有什么样的绝招，不仅能在半年内把兰香苑的房子统统卖掉，而且还能大幅度提价？"

徐冰没有正面回答，反问道："朱总，你说说看，什么样的房子最好卖？就算楼市再不景气，这种房子的价格也依然坚挺？"

"那当然是名校的学区房。"朱大成不假思索地回答。

"嗯，不错。"徐冰呵呵笑道，"我的建议，就是把兰香苑变成市第一中学的学区房。"

"一中"是本市最好的中学，如果兰香苑能成为它的学区房，徐冰的计划肯定可以实现。但问题是，"一中"远在城东，跟兰香苑八竿子也打不着，这学区房从何谈起呢？朱大成便将自己的困惑和盘托出。

徐冰笑着说："没有条件，咱就创造条件嘛！"接着，他详细解释了自己的打算，想在兰香苑旁边盖"一中"的分校，末了，徐冰说，"我知道，贵公司在兰香苑北面还有一块空地，正好能用来盖分校，兰香苑成为学区房后，这多卖的收入足够补偿你们建校的支出。"

朱大成半信半疑，但苦于找不出卖房的好办法，就让徐冰去碰碰运气吧。

三天后的傍晚，徐冰打电话给朱大成，说他在希尔顿酒店做东，宴请一中的林校长，让朱大成赶紧过去。接完电话，朱大成匆匆写好一张支票揣进怀里，开车直奔希尔顿酒店。

徐冰已等在酒店门口，看见朱大成，就说："林校长同意在兰香苑旁建一中分校，具体事宜，你跟他面谈。"

朱大成乐得心花怒放，他摸出支票悄悄塞在徐冰手中，对他耳语道："这是我们公司的一点心意，麻烦你转交林校长。"

徐冰往支票上瞟了一眼，触电似的惊叫道："哎哟哟，一百万元！朱总真是活财神，出手这么大方

啊！”

朱大成朝徐冰做了个禁声的手势，压低声音解释道："饮水思源，林校长帮了我们这么大的忙，我们应该意思意思。"

徐冰一边把支票推还给朱大成，一边笑眯眯地说："我跟林校长有交情，建分校的事，朱总不必挂在心上。不过，如果你真的想意思意思，那这笔钱先记在我的账上。"

朱大成心领神会，连声说："好好好！先记在你账上，事成之后一并奉上！"徐冰点点头，领着朱大成来到了包厢。

林校长已在包厢内等候，见到朱大成，他非常客气，一迭声地夸赞道："朱总热心公益，发财不忘办学兴教，令人敬佩！令人敬佩！"

朱大成赶忙跟着客套，心里暗忖：这林校长真是只老狐狸，明明是我有求于他，他却反过来感谢我，把暗箱操作的嫌疑撇得一干二净，怪不得刚才我托徐冰给他送钱，徐冰不肯收，敢情人家早就打了招呼。

接下来，三个人边吃边聊，把在兰香苑旁建"一中"分校的事初步谈妥。

随后的几天里，永旺房产公司和市第一中学深入洽谈，双方很快达成协议：由"永旺"提供资金、场地，由"一中"提供师资力量，共同创建"一中"兰香苑分校。这个消息经媒体披露后，兰香苑的房价陡然飙升，每平方米涨了三千多元，八百多套存量房不到半年就销售一空！

一切如徐冰所料，永旺房产公司起死回生，朱大成乐得连北都找不着了。



接下来该给徐冰发奖金了，按售房金额百分之一提成，这笔奖金总计二千多万元。朱大成拨通徐冰的手机，表示准备把奖金转账给他。不料，徐冰说想跟永旺公司当场结清这笔款项，约朱大



成第二天下午在龙头山见面。龙头山距市区八十多公里，位置偏僻交通闭塞，朱大成以为徐冰只是要找个不引人注目的地方办交接。

次日下午，朱大成开车近两个小时，风尘仆仆赶到了龙头山。

一见面，徐冰就关切地问：“支票带来了吗？”

朱大成拍拍手提包，笑道：“在这儿呢！”

“上次准备给林校长的那一百万元，也带来了吗？”徐冰又问。

朱大成乐呵呵地点了点头，心里却想：嘿，好一个精明的家伙，还记着这茬呢！

徐冰很高兴，把手一挥说：“好！那就跟我走吧！”说完，领着朱大成朝前走去。

俩人转过几个山冈，渐渐进入了大山深处。朱大成越走心里越纳闷：不就是收两张支票吗？徐冰干吗神秘兮兮，带着自己在这鸟不拉屎的地方绕来绕去？这小子究竟在搞啥名堂？！正疑惑着，眼前突然出现一片密匝匝的瓦房。徐冰指着其中一个院落说：“到啦，就是这儿！”朱大成放眼望去，只见院子门口挂着一块木牌，上面写着：龙山乡政府。

走进简陋的乡长办公室，朱大成发现一个黑瘦的中年汉子已等在那儿。

徐冰告诉朱大成，这黑瘦汉子是龙山乡的郭乡长。郭乡长和朱大成热情握手，爽朗地笑道：“感谢永旺公司慷慨解囊，资助龙山乡修建希望小学！你们办了一件大好事啊！我代表全乡的娃娃感谢你们！”朱大成听得一头雾水，他看看郭乡长，又瞅瞅徐冰，不知这捐资修建小学的话头是打哪儿冒出来的？

徐冰哈哈一笑，向朱大成道出了其中的原委：

两年前，徐冰和几个“驴友”到龙头山游玩，他们意外发现，贫困的龙山乡没有小学，乡里的孩子要跋山涉水走十多里山路，才能到邻近的葛岙乡读书。徐冰很想帮龙山乡建一所希望小学，但苦于没有资金，一直未能如愿。最近，在“永旺”工作的朋友偶然说起公司重奖房屋促销的事，徐冰听后脑中灵光一闪，琢磨出一条移花接木帮龙山乡建小学的妙计。

讲到此，徐冰戳戳朱大成的手提包，“嘻嘻”笑道：“现在万事俱备，只欠你包中的支票了！”

（发稿编辑：刘雁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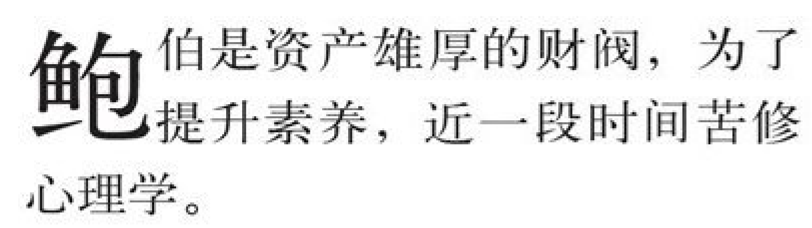
（题图、插图：张恩卫）



· 网文热读 ·

承认秘密

□谢明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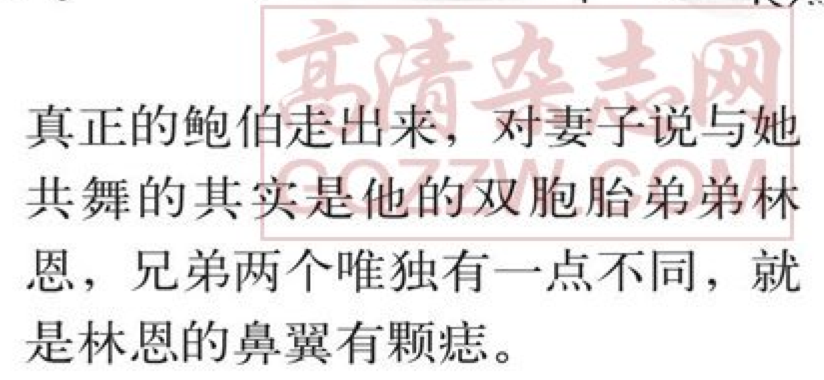
鲍伯是资产雄厚的财阀，为了提升素养，近一段时间苦修心理学。

这一天，鲍伯看书着了迷，竟误把燃着的雪茄丢在了地毯上，他满是歉疚。

妻子凯丽宽慰道：“我曾做过和你同样的事，十几岁的时候看小说，把屋子烧得不成样子！”

鲍伯举起一本心理学的书说：“看来书上说得没错，只有当你做了一件和别人同样的事时，对方才会毫无顾忌地承认自己的秘密。”

当天晚上，鲍伯的别墅里举行晚宴，名流云集。凯丽发现，平时不苟言笑的丈夫居然开朗起来，拉她入舞池，舞姿让人倾倒。跳完舞，真正的鲍伯走出来，对妻子说与她共舞的其实是他的双胞胎弟弟林恩，兄弟两个唯独有一点不同，就是林恩的鼻翼有颗痣。



跳完舞回房间换衣服，凯丽脑子里反复出现林恩迷人的笑容。对于凯丽来说，钻进生意经里的鲍伯，和玩偶一般无趣。

凯丽换好衣服，经过回廊，听见鲍伯和林恩在争吵。她在暗中仔细一听才得知，兄弟两人长期不和，十年前因为遗产分配问题彻底决裂，林恩这才远走巴西经商。林恩声称这次回来的目的不是争家产，而是要夺回凯丽！当初凯丽先认识的是弟弟，后认识哥哥。由于两人

相貌极为相似，初次见面时林恩为了故弄玄虚而没透露姓名，这才导致凯丽一直被蒙在鼓里。

当天晚上，凯丽辗转难眠。她无法接受被鲍伯欺骗的事实。

第二天一早，管家便告诉凯丽：鲍伯要去北部出差，大概三天后回家。其间，凯丽和林恩旧情复燃，约会、踏青……凯丽将自己的计划对林恩和盘托出：两人合力害死鲍伯，然后林恩取掉鼻翼上的痣扮成鲍伯。

不出所料，对哥哥恨之入骨的林恩愿意冒险。三天后，鲍伯归来，兄弟同去山中野餐。鲍伯喝了掺有迷药的葡萄酒，不省人事。林恩将鲍伯推下悬崖，凯丽则驱车去接琼斯医生给林恩取痣。

好景不长，不久，凯丽发现林恩变得越来越像鲍伯，语气、生活习惯都如出一辙……凯丽偷偷找到琼斯医生，询问当时取痣手术的情形。琼斯的回答让凯丽惊诧不已：对方的鼻翼根本没有痣！真相就是——鲍伯反过来杀了林恩，并冒充取痣后的弟弟！凯丽吓出了一身冷汗。

回到家中，凯丽威胁鲍伯："你杀了林恩，我要报警！"鲍伯微微一笑："不错，可你不也杀死了你的孪生姐姐吗？"凯丽的面容变得扭曲了，说："你还是发现了！虽然是姐姐先认识的你，但我更适合你……不过，我们都得进监狱！"鲍伯从口袋里掏出录音笔："不，进监狱的只有你自己！"这时，林恩竟然从客房里走了出来。鲍伯对凯丽说："他确实是我的孪生弟弟，不过我和他没有什么不和，他也没有比我先认识你！"

其实，当初凯丽的姐姐先认识鲍伯，凯丽因为嫉妒，在婚礼前夜害死姐姐，冒充新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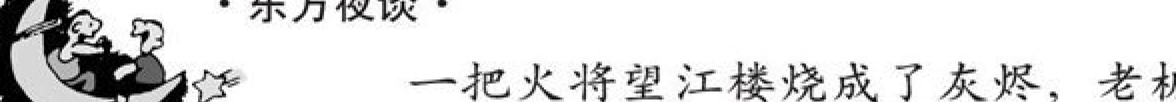
结婚之后，鲍伯才渐渐发现凯丽的异常，但苦于找不到任何证据。因此他找到心理医生，得到建议：制造一个相似的案例，希望对当事人产生映射刺激，说出真话。由此，鲍伯求助远在巴西的孪生弟弟林恩，上演了一出戏，引凯丽入局，承认罪行。

警察押走了凯丽。她满脑子萦绕的都是那条心理学定律——只有当你做了一件和别人一样的事时，对方才会毫无顾忌地承认自己的秘密。

（推荐者：秋文林）

（发稿编辑：刘雁君）

（题图：豆　薇）



一把火将望江楼烧成了灰烬，老板宋子峰一心求死，好在天无绝人之路……

馋鬼临门

□魏　炜

宋子峰是望江楼的老板，他有一道拿手菜叫红烧脆皮蹄髈，那可是天下一绝。可惜一场突如其来的大火，将望江楼烧成了灰烬。宋子峰眼见多年心血付诸东流，不禁想到了死。

这天晚上，宋子峰来到河边，纵身就往河里跳，不料被人拉住了裤带。他扭头一看，却不见人影，不由得大为惊奇。只听一个声音说道："我是馋鬼。你在跳河之前，先给我做道红烧脆皮蹄髈吧。你死了，我可就再也吃不到了。"

宋子峰有点哭笑不得，他心一软，点头应道："好吧，那我给你做完了再跳。可这深更半夜的，到哪儿去找材料和家什呢？"

馋鬼见宋子峰答应了，兴奋过头，竟显出了本来面目，那是一个瘦削的老头。他高兴得手舞足蹈："只要你给我做，材料啥的就不用你操心啦。"

馋鬼把宋子峰带到了一座废弃的房屋里，问清做红烧脆皮蹄髈所需的材料，就一阵风似的跑出去了。不过一个时辰，馋鬼就把材料都带回来了。宋子峰立刻开始做上了，馋鬼在一旁打下手，馋得口水不住地往下流。

两个时辰后，红烧脆皮蹄髈做

好出锅，馋鬼抱着碗就吃了起来。宋子峰苦笑着摇摇头，转身离开，想再去跳河。可刚一出门，他就被几个人拦住了，带头的是本地有名的富户孙员外。他见宋子峰从一间破屋子里出来，奇怪地问："深更半夜的，你在这里干吗？"

宋子峰回头朝馋鬼一指，说他让自己给他做蹄髈吃。馋鬼一看来了这么多人，一下子就隐身不见了，屋里只剩下那盘蹄髈还在桌子上。

孙员外闻到肉香，径直冲进屋里。他见桌上有一盘红烧脆皮蹄髈，顿时也馋得直咽口水，一把抓过来尝了一口，顿觉满口生香，一边嚼一边含混不清地说道："好蹄髈，好蹄髈啊！我记得，只有望江楼能做出这么好吃的蹄髈。有蹄髈没酒，真是扫兴！你们几个回去，给我搬两坛酒来。"那几个人应声走了。

孙员外意犹未尽地咽下了一口蹄髈，正想再咬一口，蹄髈却被夺走了。原来，那馋鬼只是隐身躲在一旁，见孙员外还想吃，再也受不了了，他一把夺过蹄髈，夺门而出。孙员外看到蹄髈凌空飘出，惊得眼睛都直了，好一会儿才缓过神来，惊疑地问道："这是什么鬼？"

宋子峰说："馋鬼。就是他让我来做蹄髈的。"

孙员外气急败坏地说："到嘴的蹄髈被他抢走了，这不是要馋死我嘛！兄弟，你会做蹄髈是吧？你快给我做几个！要多少钱，你说便是！"

宋子峰不禁喜出望外，就跟着孙员外回家去做蹄髈。孙员外吃得开心，就不住地夸他。宋子峰眼珠一转，借机说想请孙员外帮忙重建望江楼。孙员外想了想，觉得有利可图，就点头应道："馋鬼都爱吃你做的蹄髈，更甭说咱这普通人了。咱就拿馋鬼打招牌，不愁赚不到钱！"

宋子峰一愣："拿馋鬼打招牌？"孙员外把嘴巴凑到他耳边一说，宋子峰不觉笑着连连点头。

很快，两个人商议好，由孙员外出资重建望江楼，宋子峰去找馋鬼。馋鬼虽是飘忽不定，但想找他倒也不难。这天夜里，宋子峰又回到那座废弃的屋子里，做了两只红烧脆皮蹄髈。蹄髈刚一出锅，就被人凌空抢走了。宋子峰看不见人，就猜到是馋鬼来了，忙说："慢点儿吃，别烫着。"

馋鬼嘟囔着说："还管什么烫不烫，先吃了再说！"馋鬼一激动，又露了身形。只见他抱着蹄髈，正

兴致勃勃地啃着，直吃得满嘴流油。

宋子峰看着他那狼吞虎咽的样子，像是八辈子没吃过饭了，心里倒有些可怜起他来了，说道："你这么爱吃，找我去呀。我每天都在做，多做一个给你吃就是了。"

馋鬼三口两口就吃完了一只蹄髈，又抓起另一只蹄髈，怒气冲冲地瞪着宋子峰说："你快馋死我了！你明明知道我爱吃蹄髈啊，还天天做，那香味儿飘出几里地，真要把我的魂儿都馋出来了。我天天在孙员外家门口转悠，可也只能闻闻味儿，唉，我真恨不得杀了你呀。"



宋子峰不解地问他，为啥不进去吃。馋鬼一边津津有味地吃着，一边解释说，孙员外家门口站着两个门神，他哪儿进得去呀。等吃完了蹄髈，馋鬼一抹嘴，这才问宋子峰，找自己有啥事。

宋子峰说，孙员外已经答应帮他重建望江楼，他想请馋鬼帮忙做生意。馋鬼也没细问，就点头答应了："好，到时候我来帮你。"

半年后，望江楼重建好开张了，宋子峰宣布要搞一个闻所未闻的活动：看馋鬼吃饭。在这之前，宋子峰和孙员外就放出了消息，说宋子峰做的红烧脆皮蹄髈乃是天下第一美味，引得馋鬼上门。望江楼的蹄髈本来就好吃，再弄个馋鬼出来，自然吸引了众人的眼光。宋子峰选出了十几个代表，届时观看。

到了傍晚，宋子峰亲手做了几只蹄髈和几道菜，还拿来两坛好酒，放在一个雅间里，让馋鬼隐身坐在桌边又吃又喝。十几个代表轮番来到雅间外面，透过一道缝隙，悄悄往里看着。只见一只只蹄髈飞起来，到了半空，渐渐被啃得只剩下了骨头；而那酒坛不见有人搬动，却腾空往酒杯里倒着酒，倒满一杯，酒坛又被放回原处；接着酒杯腾空而起，到了半空，微微一倾，杯中的

酒不知流到了哪里，空杯子却被放回桌上，看来真是有馋鬼在吃蹄髈喝酒了。

这件奇事迅速传播开来，望江楼一时高朋满座，生意兴隆。人们既是为了一饱口福，尝尝那道能引来馋鬼的名菜，同时也想看看馋鬼到底长啥模样。馋鬼也借此机会，天天跑到望江楼里大快朵颐。那个雅间，宋子峰一直给馋鬼留着，从不许外人进入，还派了两个伙计看着，同一时间，只允许一个客人偷偷往里看。

这天，伙计忽然跑过来报告宋子峰，说端进雅间里的酒菜都没有动，也没人见到馋鬼吃肉喝酒。宋子峰急忙来到雅间，果然看到蹄髈和好酒都原封不动地摆在那里，看来馋鬼还真是没来。他料想，馋鬼一定是遇到了什么事，否则一定会赶过来的。

可接下来的几天，馋鬼也都没来。馋鬼忽然不来了，望江楼的生意一下子冷清了。宋子峰心想，这事儿一定和馋鬼有关。要想搞明白，非得把馋鬼找回来。可馋鬼若有心躲着他，要找到也并非易事。宋子峰眼珠一转，忽然想到了一个主意。

这天晚上，宋子峰又在那座废弃的屋子里做起了蹄髈。蹄髈出锅，他端上了桌，又倒上了酒，说道："我知道你来了，别客气，快吃吧。"

果然，馋鬼就在屋里，他长叹一口气，现身后质问他："你为啥要把我逼入绝境？"

宋子峰说："我不逼你，你能出来吗？"

原来，宋子峰知道馋鬼怕门神这事儿，就让孙员外买了许多门神，给各家各户都贴上了，馋鬼断了吃路，只好来找他了。

宋子峰问馋鬼："你得告诉我，你为啥不到望江楼去了？这红烧脆皮蹄髈，可是你最爱吃的美味呀。"

馋鬼苦着脸说："快别提你的蹄髈了。我天天吃，月月吃，现在一见到蹄髈就要吐，一闻到味儿就恶心。这么好吃的蹄髈都不想吃了，你说我还叫啥馋鬼呀？宋老板，我都饿了好几天了，求求你，快给我蒸碗白米饭，好不好？"

（发稿编辑：朱　虹）

（题图、插图：陆小弟）

绿版编辑部电子邮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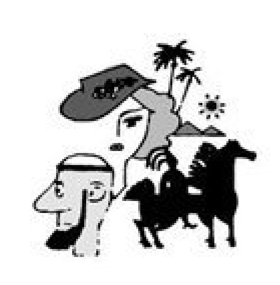
朱　虹：zhong98305@sina.com

王　琦：wangqi_8656@126.com

刘雁君：nina_lyj@sina.com

黄怡亲：hyq_0415@qq.com

赵媛佳：babyfuji@126.com



面对逆境的选择

女儿对父亲诉苦，说生活中事事都很艰难。

她的父亲是位厨师，一句话也没有说，就把她带进厨房。父亲先往三只锅里倒入一些水，然后把它们放在旺火上烧。不久锅里的水烧开了，他往第一只锅里放了些胡萝卜，往第二只锅里放了个鸡蛋，往最后一只锅里放入咖啡粉。女儿在一旁看着，纳闷父亲在做什么。

大约二十分钟后，父亲把火关了，把胡萝卜和鸡蛋捞出来分别放入两个碗里，然后又把咖啡舀到一个杯子里。做完这些后，他才转过身问女儿：“亲爱的，你看见什么了？”女儿回答：“胡萝卜、鸡蛋、咖啡。”



父亲让女儿靠近些并让她用手摸摸胡萝卜。她摸了摸，注意到胡萝卜变软了。父亲又让女儿拿起那只鸡蛋并打破它。将壳剥掉后，女儿看到的是煮熟的鸡蛋。最后，父亲让她喝了咖啡。品尝到香浓的咖啡，女儿笑了。她问道：“父亲，这些意味着什么呢？”

父亲解释说：“这三样东西面临同样的逆境，但其反应各不相同。胡萝卜入锅之前是结实的，但进入开水之后，它变软变弱了。鸡蛋原来是易碎的，但经开水一煮，它的内在变硬了。而咖啡粉则很独特，进入沸水之后，它们改变了水。”

面对逆境，我们该如何应对？是学胡萝卜、鸡蛋，还是咖啡豆？

（**作者**：谢布内姆；**推荐者**：吕　一）

不提旧日恩

崇祯十五年，清初理学名臣汤斌时年只有十五岁，他的母亲赵氏在战乱中身亡，他不得不带着家仆暂时到外地躲避战乱。不幸

的是，他们半路遇到劫匪，被抢光了盘缠，只好向路过的人家求助。

主人是个善良之人，听了他们的情况便答应让他们留宿一晚。第二天，汤斌向主人辞别，带着仆人离开。仆人捧着临行前主人送的食物，愁眉苦脸地说："吃完这些，我们该怎么办呢？"汤斌苦笑着摇摇头，继续向前赶路。

走出没多远，仆人突然拍着脑袋大叫起来："我想起来了，前些年，老爷救过刚刚那户人家的主人呢！"看着仆人兴奋的样子，汤斌平淡地说："我早就认出来了。""那你怎么不提呢？"仆人不解地问。

汤斌摆摆手说："现在是我们有求于人，一提旧恩，就变成了我们向他索要回报。即使他愿意帮助我们，好像也变成了理所当然，还有可能引起他的反感。所以，还是不提旧恩为好。"后来，那家主人也想起往事，专门派人把他们请了回去。得知汤斌说的那些话后，他也对汤斌佩服不已。

我们常常说要知恩图报，但每种恩惠都有一枚倒钩，它将钩住受惠者的嘴巴，施恩者想把他拖到哪里就拖到哪里。而汤斌的不提旧日恩，就避免了这枚倒钩的出现。

（作者：张君燕；推荐者：潘光贤）

坦诚的回答

法国入侵俄国时，一次拿破仑脱离了大部队，被几个俄军士兵追进了一家皮衣店。幸运的是，这家店的店主是支持法军的，他将拿破仑藏了起来。俄国士兵没有找到人，悻悻而去。

事后，店主问拿破仑："刚才您在即将面对死亡的那一刻，心里是一种怎样的感受？"这个问题令拿破仑大怒，他命令刚刚赶来的卫队将这个店主立即枪毙。

店主被法军士兵拉到店外，他听到拉枪栓的声音，绝望地闭上了眼睛。但枪并没有响，拿破仑微笑着走到店主面前，拍拍他的肩说："这就是我给你的答案！"

很多事情没有亲身经历过，又怎能感同身受？在回答店主的这个问题时，侥幸脱险的拿破仑没有高谈阔论，虽说他的玩笑开得有点大。

（作者：长　乐；推荐者：千百度）

（本栏插图：陆小弟）





斯坦利·艾林（1916—1986），美国推理小说作家，曾三度夺得“埃德加·爱伦·坡奖”，“美国侦探作家协会”也将代表作家终身成就的“大师奖”颁给了他。

全世界最后一瓶酒

□［美国］斯坦利·艾林



鉴赏家

这天，《名酒鉴赏》的主编雷查尔找到酒商德拉蒙，想购买圣欧恩 1929，这是瓶传说中的名酒。德拉蒙手上的这瓶，是他刚从已故搭档的酒窖里发现的。

两人一见面，雷查尔便开门见山地说：“德拉蒙，你打算开价多少？听着，不管你开价多少，凯斯先生都能满足。”凯斯先生是整个欧洲大陆最富有的人，也是《名酒鉴赏》的主办人。

但德拉蒙摇了摇头，说：“那瓶酒我不卖，如果你坚持要我开价，那就两万美金。”雷查尔听了，暴跳如雷：“你凭什么不卖这瓶圣欧恩！”突然，雷查尔僵住了，五官扭曲，紧握的双拳痉挛般地敲打着前胸。“我的心脏……”他一边痛苦地喘息着，一边说，“没关系，我带了药……”吃下药后，雷查尔看起来确实好多了。

德拉蒙说：“作为一个心脏不好的人，你的情绪起伏太大了。”



“可一瓶传说中的年份酒突然出现，我却无缘品鉴。”雷查尔随即提出想要看一眼这瓶传说中的酒，德拉蒙同意了。他带着雷查尔来到酒窖，雷查尔一脸虔诚地接过酒，以专业的眼光检视了一番，才不太情愿地把酒还给德拉蒙。两人离开地下酒窖，就此别过。

可没过太多日子，雷查尔又来到德拉蒙的办公室，告诉他《名酒鉴赏》杂志将举办一场晚宴，杂志的主办人凯斯先生邀请他出席。

德拉蒙有些犹豫，但能够认识凯斯先生的诱惑太大，最终他还是接受了邀请。

晚宴上，德拉蒙和凯斯先生相谈甚欢。当谈到圣欧恩后，凯斯先生眼里明显闪过一丝感兴趣的光，他知道德拉蒙的开价，对此开玩笑说：“两万美金，有点儿太过分了，比我收藏的随便半打酒的总价都要高。话说这瓶酒还能喝吗？”

“谁知道呢，正因如此我才不打开它，也不愿出售。像现在这样放着，它是一瓶世间仅存的无价之宝，而一旦谜底揭晓，它就不过是一瓶已经坏掉的葡萄酒。”

凯斯先生对此表示理解，并邀请德拉蒙下个周末去他的别墅做客，还特意强调，只是请他去玩，不是想为买下那瓶酒讨价还价。

在别墅中，德拉蒙认识了凯斯先生的夫人索菲娅。索菲娅温柔、害羞，年轻得能当凯斯先生的女儿。事实上，她看起来十分惧怕凯斯先生，却经常和雷查尔在房间的一头亲密交谈。凯斯先生对此视而不见。

德拉蒙在凯斯先生的别墅度过了一个十分愉快的周末，之后又数度造访。几个月过去了，凯斯先生说到做到，并未再提出购买那瓶酒。

冒险者

可这天下午，凯斯先生在雷查尔的陪伴下走进了德拉蒙的办公室。三人简单寒暄了几句，雷查尔便马上直奔主题：“告诉你一个好消息，凯斯先生准备买下圣欧恩！”

凯斯先生解释道：“事实上，我的结婚十五周年纪念日即将到来。我想，打开一瓶圣欧恩，并发现它依旧色泽艳丽、口感完美，一定是最合适的庆祝。”说着，他冷漠地递过一张支票，票面价值两万美金。

“可要是发现酒坏了，糟糕程度也会加倍。”德拉蒙赶紧说明。

“没关系，风险全部由我承担。”凯斯先生说，“当然，你也将出席

并亲自鉴赏。”

德拉蒙已经在不知不觉间错过了最佳反悔期，于是只能将支票折好，放进钱包里。

“晚宴是什么时候？”德拉蒙问，“别忘了倒酒前要先让它立几天，让杂质充分沉淀。”

凯斯先生说：“晚宴将在五天后举行，时间绰绰有余，足够把每一项细节都布置妥当。不过我不打算换容器，这瓶独一无二的珍品，值得享受从原产酒瓶中倒出的荣誉。虽然这么做有些冒险，不过我是个只要认为值得就甘愿冒险的男人。”

凯斯先生买下酒后的两天，他的夫人索菲娅打电话给德拉蒙，约他共进午餐，说是要商量些事情。

德拉蒙走进相约的餐厅，发现索菲娅坐在角落里，她明显吓坏了，可怜兮兮地向德拉蒙求助，说自己出轨了，对方是雷查尔，并且已经被凯斯先生发现了。德拉蒙心一沉，不太高兴地说：“夫人，这是你和你丈夫之间的事，与我没有半点关系。”

“德拉蒙先生，你不知道，在我丈夫眼里，我只是家里漂亮的装饰品，他放在我身上的心思，还不如对那些酒多。但雷查尔十分关心我，这正是我所需要的，现在雷查尔的处境十分危险。我丈夫的预谋似乎和那瓶酒有关。因此我才来求你帮忙，你了解那瓶酒的事。”

“夫人，我只知道那瓶酒已经准备好了，周六的晚宴上会被大家享用。”

索菲娅紧张地低声问：“那有没有可能在不被发现的情况下，往酒里下毒？我了解我的丈夫，只要能确保逃脱罪责，他就敢做，包括谋杀。”

这一刻，德拉蒙不禁全身冰凉，他突然想起前几天凯斯先生说的：他是个只要认为值得就甘愿冒险的人。但德拉蒙还是反驳道：“夫人，我认为你的丈夫不会往酒里下毒，除非他想毒死所有人，别忘了，我也参加晚宴。还有，你干吗不去找雷查尔商量呢？他才是事件的主角。”

“我跟他说了，但他毫不在乎，我知道，那是因为他疯狂地想品尝那瓶酒。”

德拉蒙迫不及待地想摆脱这让人不快的话题：“我能理解他的感受。如果真想听我的建议的话，我劝你最好在你丈夫面前表现得仿佛没这回事儿，并且马上和雷查尔撇清关系。”

获胜方

晚宴当天，凯斯先生表现得镇定自若，跟平常没有什么不同。在进行品酒仪式前，他以纯熟的技巧，旋开软木塞，然后将圣欧恩继续放在桌上，直到主菜上桌。

晚宴的每道餐点都安排得恰到好处，凯斯先生选的配餐酒更是没的说，但这些都不能夺了圣欧恩的光辉。

主菜终于端上来了，凯斯先生吩咐仆人们全部退下，因为倒酒的时候要极其小心，避免沉淀物浮上来，他不能有一丝分心。

凯斯先生慢慢举起酒瓶，突然没头没脑地来了一句："德拉蒙先生，你说的没错。"德拉蒙有些吃惊："我说什么了？"

"你说过，保存了这么长时间的酒没打开时是无价珍宝，一旦打开，就可能变得一文不值，成为一个笑话。现在我突然发现，自己没有勇气去探明它究竟是珍宝，还是笑话。"雷查尔此时已经不耐烦了，他的脸因兴奋涨得通红，他粗暴地反驳道："这么说太晚了！酒已经打开了。"

"但还有一种选择。"凯斯先生说，"雷查尔看好了，仔细看好了……"他胳膊一抬，将瓶口向下，酒流了出来，洒在地板上。

看到这一幕，雷查尔面若死灰，双眼惊恐地盯着凯斯先生手中正迅速清空的圣欧恩。他突然抓着胸口，就像曾经心脏病发时一样，他的手伸向口袋想要拿药，但已经太迟了。索菲娅愤怒地尖叫道："住手！快住手！看看你对他做了什么！"她连忙跑到凯斯先生身边，却被他挥手甩开。此时，雷查尔全身瘫软，脑袋靠在椅背上，失焦的双眸盯着天花板，旁人无论做什么都救不了他了。

索菲娅双眼紧盯着她的丈夫，直到终于有力气说出几个字："你知道这样会要了他的命，所以才买



下这瓶酒，然后倒掉！”

“好了，夫人，你的歇斯底里会让我们的客人难堪。”凯斯先生转向德拉蒙，冷静地说，“真抱歉，我们的小聚会以这种方式收场。可怜的雷查尔，他就是太容易冲动，才发生了这种惨剧。现在，你最好离开这里，这种突发事故不需要证人。我送你出门。”

德拉蒙毫无知觉地离开了那里，唯一清楚的是他目睹了一场谋杀，却什么也做不了。凯斯先生的手段天衣无缝，唯一的损失不过是两万美金和一个不忠的妻子。德拉蒙认为索菲娅应该一个晚上也待不下去了，她会迅速逃离那幢房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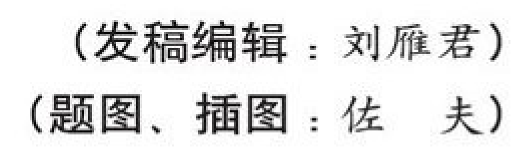
那晚之后，德拉蒙再没听说有关凯斯先生的消息。直到半年后，他在一家咖啡馆里偶遇索菲娅。

索菲娅热情洋溢地和德拉蒙打了招呼。她变了，全身散发着自信的光辉。德拉蒙与她聊了几句，认为她的改变肯定是遇到了真正合适的男人，当发现她瞥了一眼手表时，便连忙为占用了她的时间道歉。

“对像你这样的朋友来说，这是应该的。”索菲娅说着站起身，“不过我跟凯斯约在了……”

“凯斯先生！你依然和他生活在一起？”

“当然。请你原谅我的后知后觉，我这才想到你这么问的原因。不过，从那晚开始，一切就全变了。”索菲娅微笑着说，“当时你也亲眼看到凯斯把一整瓶圣欧恩都倒在了地板上，就因为我！那让我意识到，在他心目中，我原来比全世界最后一瓶圣欧恩还重要。当晚，我鼓起勇气来到他的房间，对他倾诉衷肠。从那以后，我们就幸福得仿佛置身天堂！”


（发稿编辑：刘雁君）

（题图、插图：佐　夫）

放鹰

□河西走狼



上套儿

今儿给大伙儿讲个放鹰的故事。嘛叫放鹰啊？过去天津有一种窑姐儿，在大饭店住包房，专瞄有钱的主儿，用姿色引诱上钩后，正儿八经嫁过去当小，等弄到一笔钱后，扯个旗子散伙，这行当就叫放鹰。

话说英租界有个二毛子，姓张，大伙儿管他叫张毛子。庚子年，义和团烧教堂杀洋人，八国联军攻进京城后逼大清赔银子。租界的洋行也跟着起哄架秧子，纷纷列出清单，让朝廷赔损失。这张毛子仗着自个儿是教民，又在洋行当过差，愣是讹了朝廷一大笔大洋。

张毛子怕遭报复，在英租界盖了幢小洋楼，靠银行利息吃香的喝辣的。民国二十六年，小日本突然攻进了北平，张毛子嗅出味儿不对劲，麻利儿把小洋楼卖了，搬进了日租界。

这天，张毛子正喝香片儿呢，小凤仙突然主动找上门来。小凤仙是个雏儿，在帝国饭店包了一套房，只卖艺不卖身。张毛子迷上了小凤仙，想娶她做小，可小凤仙呢，既没答应，也没拒绝。

落座后，小凤仙就说明了来



意："张先生，我是来给你介绍个好事由的。"张毛子问嘛事由。小凤仙说，有个叫佐藤的日本人，是日本三菱株式会社的股东，打算在英租界开家银行，想找个懂行的中国人当经理，问张毛子想不想干。张毛子一听："干，为嘛不干啊？"

第二天，佐藤就坐着一辆小轿车找上门来。俩人一拍即合，立马决定在租界找房子，准备停当就开业。临走时，佐藤还送了张毛子一份厚礼，八大山人朱耷的一幅画。张毛子心眼儿多，找到行家鉴别，要是真画，说明佐藤有俩钱儿，开得起银行，不然就一边儿凉快去。

行家瞅完后，想出两千大洋留下画，被张毛子回绝了。回来后，他心里就有了谱儿，去英租界看中了一幢独栋小洋楼。佐藤看后十分满意，给了张毛子一张银票，让他边装修边招人。半个月后，大东亚银行就开业了。

当天晚上，佐藤喝得醉醺醺的，拍着张毛子的肩膀："张桑，好好干。要不了几天，来大东亚存钱的人就会把门槛踩破！"

张毛子愣了一下："为嘛啊？"佐藤意味深长地笑了笑，嘛话也没说，摇摇晃晃坐着小轿车走了。

第二天上班时，张毛子就发现，银行里一下子涌来了不少存钱的人。他很纳闷儿，一打听才知道，日本人从大沽口开始攻打天津了，很多人不放心，纷纷把钱存进大东亚银行。

张毛子一琢磨昨晚佐藤说的那句话，心里明白过来了，下班回家后，他正犹豫呢，儿子张泽进门就说，日本人马上就要打进天津啦，到时候，整个天津都是日本人说了算，跟北平一样。

晚上，张毛子就打电话告诉佐藤，想把自个儿的钱存进银行。佐藤十分高兴："张桑，你是我们大日本最可靠的朋友。你放心，银行付你最高的利息！"

次日，佐藤雇了一辆胶皮大卡车，帮张毛子把存在汇丰银行的五十万大洋全部拉了出来，存进了大东亚银行。

第四天，日本人就进了天津。张毛子庆幸不已。吃过早点，他坐着胶皮来上班，却远远看见许多人围站在银行门口，不知道在干吗。

藏闷儿

张毛子下车走近一看，发现银行门还没开，就问大伙儿："看门的门差呢？"大伙儿都说找不到人。

他急忙找了附近一家熟识的洋行，给佐藤打电话，想问是怎么回事儿。谁知，电话响了半天，却一直没人接。

张毛子觉得有些不对劲儿，连忙赶到了日租界，找到了佐藤名片上的住址，一打听才知道，这里压根儿就没住过佐藤。他一下子蒙了，慌忙来到巡捕房报了案。

探长立刻带人撬开了银行门锁，进去后才发现，存在金库里的钱全不见了。张毛子急眼了，钱一准儿被佐藤卷跑了，他要求探长尽快破案，追回自个儿的存款。根据他提供的线索，探长找到小凤仙了解情况。小凤仙说，她和佐藤也不怎么熟，只是在一次喝花酒时，让她帮忙找个懂英语的人开银行，其他的就一概不知了。

探长三天后在南市逮住了佐藤，一审问才知道，只是个在旅顺口日本洋行当过差的二鬼子！据他交代，银行是一个阔少让他开的，答应每月发 200 块大洋薪水，至于存在银行的钱，他嘛也不知道。

第二天，探长来找张毛子家，把案情简单说了说，然后问他得罪过嘛人。张毛子想了半天，摇头说没有啊。探长忽然拿出了一张画像，问："张先生，你认识这个人吗？他就是幕后的主谋！"

张毛子一瞅，愣住了，只是摇了摇头，说："不认识。"等探长走后，他气急败坏地对管家说："赶紧打发人把张泽给我找回来！"

晚半晌儿时，张泽一进家门，张毛子就命他跪在地上，问："孽障，你认识一个叫佐藤的二鬼子吗？"张泽摇头说不认识。

张毛子手中的文明棍就抡了过来："我再问一遍，到底认不认识？不然，我就去把巡捕房的人叫来，看你还说不说实话！"

一听到巡捕房，张泽就怂了："认、认识。"张毛子气疯了："说，我的五十万存款弄哪儿去了！给我说真话，巡捕房都拿着你的画像找上门来了！"张泽耷拉着脑袋讲了起来。

张泽早就在打张毛子存款的主意，听说日本人要攻打天津的消息后，经高人指点，他借了笔印子钱，找了个二鬼子冒充日本人，以开银行的名义钓了一把老爷子，把得手的钱连夜转出了英租界。

听到这里，张毛子举起棍子就打张泽，边打边问："钱藏哪儿了？"还不停骂着。谁知，张泽却死活不吐核儿。张毛子急了，一把抓起了电话，接通了接线员。





张泽害怕了，忽然像捣蒜一样磕起头来 ：“老爷子，我对不住您。在转移钱时，被一伙儿道上的人在半道上劫了后手，我正在想辙追查呢！”张毛子脑袋里“嗡”的一下，就嘛也不知道了。

醒过来后，张毛子发现自个儿躺在床上，儿子守在一边。他追问张泽 ：“这馊主意到底是谁给你出的？！”

张泽耷拉着脑袋，挤出了仨字：“小凤仙。”张毛子气得浑身发抖 ：“还傻坐在这儿干吗，下手的十有八九就是小凤仙，赶紧麻利儿去巡捕房报案啊！”张泽应了一声，匆匆离家去报案了。



探长接到报案后，立刻把小凤仙抓了起来，她却把自个儿择得一干二净 ：“我一个弱女子，哪有这能耐啊，明摆着是有人在陷害我。探长，您也不想想，我真要得了那笔钱，早就跑了，干吗还等着您来抓啊？”探长没了话说，再加上没有证据，只好把小凤仙给放了。

现世报

回到饭店后，小凤仙气不忿儿，找了几个小报记者，把这桩儿子算计老子的丑事给抖了出来。天津的老少爷们都说张毛子遭了现世报应，该！让大伙儿纳闷儿的是，究竟是哪个道儿上的人，这么轻松就把张毛子的钱给弄走了？

张毛子看到报纸后，气坏了，一把把报纸给撕了。

这天晚上，张毛子坐着包月车悄没声儿来到了帝国饭店，直奔小凤仙的包房。一进门，就冲着小凤仙竖起了大拇指 ：“你这招儿忒高明了，现在全天津卫的人都以为我的钱被道上的人给抢啦！”

小凤仙小嘴儿一撇 ：“为给您祛这块心病，我可在巡捕房挂了号，

您打算拿嘛谢我啊？”张毛子“嘿嘿”一笑：“只要你答应做我的姨太太，想要嘛我都答应你！”

小凤仙微微一笑，说道：“你赶紧先把正事办了再说吧。我可丑话说在前，当你的姨太太可以，但得八抬大轿明媒正娶！”张毛子一听，乐坏了，撂下一张银票：“没问题，等我把事情弄妥帖后，包你一百个满意！”

小凤仙瞄了一眼银票，问：“到时候，怎么给你那活宝儿子解释啊？”他咧嘴一笑：“我早就想好了，就说总共是一百万，抢走了一半，还剩一半呢。”

离开饭店，张毛子立马来到了租界码头，在货栈库房里见到了藏大洋的木头箱子，他让货栈经理派了辆胶皮卡车，把箱子拉到了法租界的汇理银行。

谁知，银行的人撬开箱子后，却一下子愣住了，里面半块大洋也没有，全是鹅卵石。

张毛子脸色大变，箱子被人掉包了！他二话没说，跟火上房似的，直奔帝国饭店。敲了半天小凤仙的门，里面却没动静。他急忙叫来茶房一问，才知道小凤仙已经退房走人了。他当时就傻了眼，小凤仙卷着自个儿的钱跑啦。

这会儿，张毛子嘛也不顾了，慌忙赶到了巡捕房，把小凤仙出主意，帮他瞒过所有人转移存款的事儿全讲了出来，要求探长立马缉拿小凤仙。

不料，半拉月过去了，却连小凤仙的影子也没逮着。张毛子眼睁睁地瞅着存款就这样打了水漂儿，又气又急，一下子病倒在了床上。

这天早上，张泽忽然急匆匆地走了进来，手里举着一份报纸：“老爷子，您知道是谁把咱家的钱给弄走了吗？是独流镇义和团堂口的后人，他们把这事告诉了报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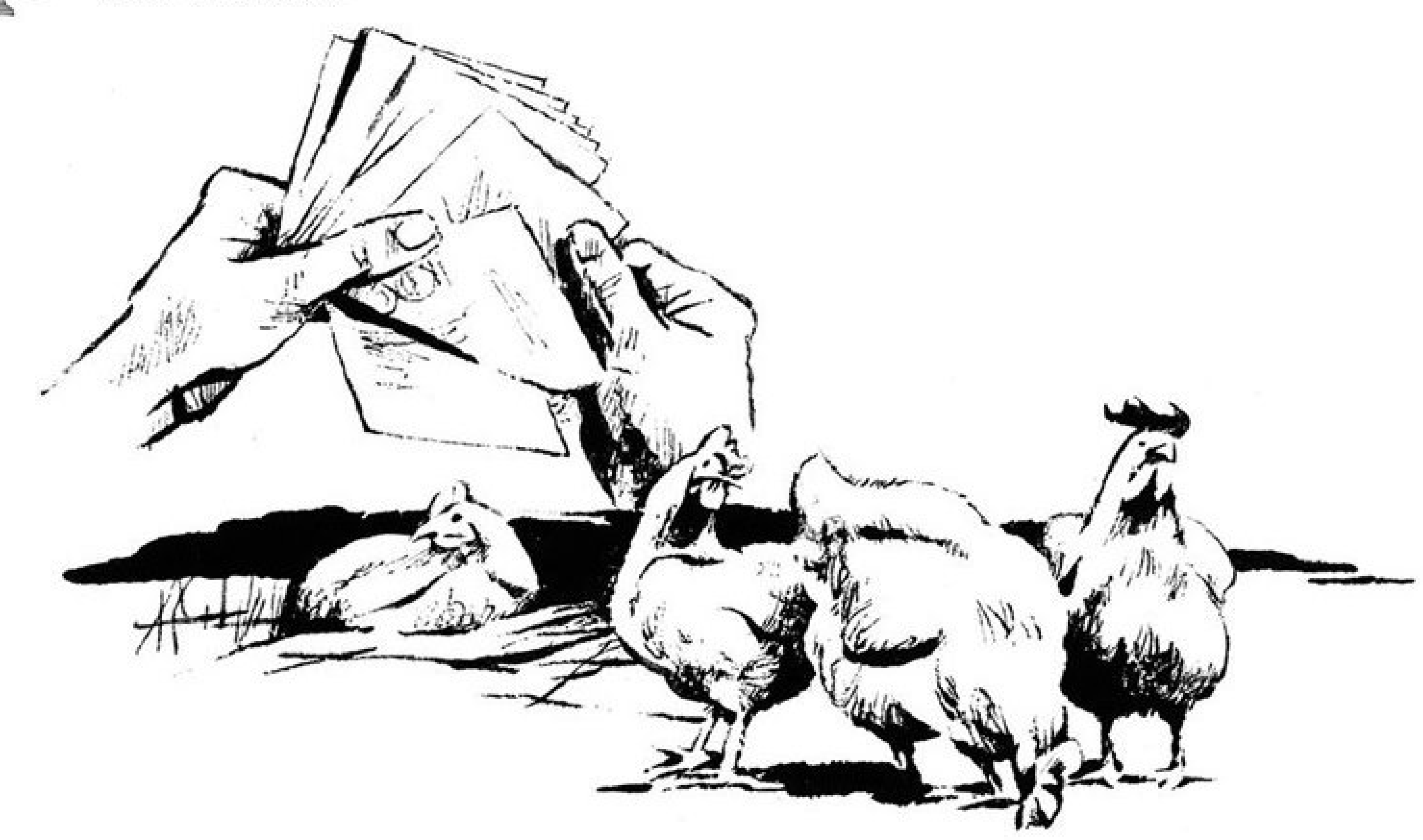
张毛子听后惊呆了，一把抢过报纸，看完后心就彻底凉了。他压根儿也没想到，小凤仙竟然是红灯照的后代，她和独流镇义和团堂口的后人合伙，给自个儿挖了一个大坑，得手后跑到了奉天城，说要拿这笔钱买枪买炮，招兵买马，把小日本赶出中国去。

这件事轰动了整个天津，老少爷们那叫一个解气啊，都说小凤仙这鹰放得真是盖了帽了，不费吹灰之力，就把张毛子到手的昧心钱弄了出来，还用来对付小日本，不愧是义和团的后人啊！

（发稿编辑：赵嫒佳）

（题图、插图：谢　颖）





民间借贷要合法

□王秀申

晓明这人脑瓜儿灵，前两年在市外贸畜禽公司当了一名“鸡司令”，喂养产蛋鸡。等他掌握了一整套鸡的防疫和养殖技术，就辞了职，回家干起了创业。

晓明先从五百只蛋鸡试养，滚雪球式地发展。短短三年，他的蛋鸡存栏已达到五万只，由此发了家。乡亲们见晓明发了鸡财，纷纷照葫芦画瓢，也学了起来。没过几年，石盘庄就成了专业养鸡村，带动了全乡的养殖业发展。

鸡多了需要的饲料就多。晓明脑瓜儿一转，又看到一个新商机。

这天，晓明给侄子鑫朋打电话：“鑫朋，我琢磨了很长时间，想搞个饲料厂。你考虑考虑，看这活能不能干。”鑫朋脑瓜儿也聪明，听说搞饲料厂，立马回答：“姑父，不瞒你说，这事我早盘算过，肯定赚钱。可这活是个技术活，肯定得有个技术人员。再说了，还要一大笔资金周转。这些困难不好解决呀！”

晓明哈哈一笑说：“你说的都是小事。我听说咱县教委职教中心办学习班，向农民免费传授各种实用技术。你报名去专门学习半年‘饲料配制’，回来到饲料厂当技术员，

技术问题不就解决了？周转资金更不用愁，等你回来，咱们搞点‘民间借贷’，从民间借一点不就得了。”鑫朋听完，高兴地说：“姑父，你考虑得真周全！我立马报名学习，保证把技术学到手！”就这样，鑫朋去职教中心学技术，晓明在村里做开办饲料厂的准备工作。

半年后，鑫朋学成回村，饲料厂厂房已经建好，配套机械设备也安装完毕。万事俱备，只要周转资金到位，购回原材料就可以开工生产了。

这天，晓明和鑫朋又聊到周转资金，鑫朋说：“姑父，咱们搞民间借贷，是不是要向有关部门申请，由他们批准才合法？”晓明摆摆手说：“不必不必，就像张三问李四借点钱花，还用谁批准干啥！咱只要不少给利息，有人借给咱就行。”

当天，晓明就联系了印刷厂，印制了一万张10元、一万张30元、一万张50元的集资券。他在村里大力宣传，承诺集资款利息比银行存款高三倍，期限为一年。村民们靠养鸡发了财，家家都有些存款，听说集资券利息高，纷纷抢购。没多长时间，90万元集资券销售一空。之后，晓明用同样手段又筹集到90万元。

一年后，因为饲料厂外欠饲料款过多，眼看集资券到期，晓明却拿不出足够的现金来兑现承诺。村民们就怕逾期的集资款拿不回来，血汗钱打了水漂，便向有关部门举报晓明饲料厂非法吸收公众存款。

晓明弄不明白，他只是向民间借了点钱，怎么就弄成非法吸收公众存款了呢？

晓明急忙去咨询律师。听了律师的解释，他蔫了，感慨地说：“看起来不学法、不懂法真的会犯错啊！”

律师点评：

《民间借贷要合法》故事涉及的一个法律问题，即合法借贷的法定界限。

根据法律规定，企业“未经”有权机构审批，自己做主向“不特定”的广大群众吸收存款则构成非法吸收公众存款。而反之，“经过”有权机构审批，向“特定”的公民借款的，是合法民间借贷。

故事中，晓明因为客观上存在“未经审批”和向“不特定”广大群众吸收存款，他显然涉嫌非法吸收公众存款里。

（题图：张恩卫）

李掌柜一念之善，施舍了乞丐一口茶汤，而乞丐许诺的回报，却让李掌柜无法相信。

茶 汤

□毛翔鹏



北宋末年，江南江宁府有个开茶馆的年轻人，姓李，人们都叫他李掌柜。李掌柜熬得一手好茶汤，因而客人络绎不绝。

那日黄昏，街上行人渐渐少了，茶馆里的客人们也渐渐离去。李掌柜见时候不早了，就准备打烊了。在关门的前一刻，李掌柜听见门外传来一声沙哑的喊声：“掌柜的，能否赏口茶汤？”

李掌柜探出头一看，一个衣衫褴褛的乞丐蜷缩在门外，像是要断气了一样。李掌柜本想将乞丐撵走，但转念一想，都快关门了，施舍一口茶汤也没什么，就进门舀了一碗茶汤，端给乞丐。

那乞丐接过茶汤一口饮尽。喝完茶汤，乞丐说：“好心的掌柜，谢谢你给我的茶汤。我无以为报，但可以送你半生荣华富贵。你愿意听我的吗？”

李掌柜笑了：“你若有荣华富贵，怎么还会出来讨饭呢？”

乞丐摆摆手说：“我快死了，享受不了了。你听我的，三日后，有一队人簇拥着两顶轿子从你门前走过，一顶轿子里坐着那家的老爷，另一顶坐着夫人。夫人有身孕，到你门前，进了门就要临盆。”

李掌柜打断他，说：“这和我有什么关系？最多孩子出生之后，赏我点钱，也谈不上荣华富贵呀！”



乞丐从衣袋里拿出一株人参样的草药，说："那孩子出生以后不会哭。你到时候就拿这株野参，混着清明时节的新茶，熬成茶汤，给那孩子灌下，孩子便会活过来。那老爷见你救了婴儿，自然会赏你一大笔钱。"

李掌柜听后，只当乞丐说的是疯话，没有多加理会。

第二天，李掌柜打开店门，见那乞丐躺在外面，手里还紧紧攥着那株野参。一摸鼻息，已经断气了。李掌柜起了怜悯之心，拿出点钱来将乞丐葬在了城外。至于那株野参，李掌柜见它值些银子，便小心收好，放在后院的仓库里。

过了两天，当真有一队人马从茶馆门前走过。李掌柜向人打听得知：这是邻县新到任的知县丁大人，从本县经过，顺便拜访本县的知县。第二顶轿子经过茶馆门前的时候，轿子里的夫人掀开帘子，望见李掌柜的茶馆，就要求停下来喝口茶。那丁大人此时也是唇焦口燥，便应允了。

李掌柜赶紧开门迎客。几个老妈子簇拥着挺着大肚子的夫人走了进来。夫人一进店门，就叫肚子疼。几个老妈子说，莫不是要生了？此时再回府已经来不及了，城里的医馆离这儿又远，只好暂借李掌柜的房间。

李掌柜看到眼前的一幕幕，三天前那乞丐的话竟然一一应验，暗道那乞丐定是高人。又想起乞丐的嘱托，李掌柜走进仓库，翻箱倒柜找出那株野参，又拿出今年清明才采的新茶。

待他赶过来，只听见大家议论说，孩子出生了，可惜是个死胎，出生时哭声都没有。李掌柜赶紧对那丁大人说："大人，草民有办法让那孩子活过来。"

丁大人只当他说胡话，没有在意，但转念一想，反正这婴儿都已经死了，让他试试也无妨，便说："那你试试吧。"

李掌柜将野参混着清明的新茶熬成茶汤，然后让人把小孩抱来，往小孩的嘴里灌进一口茶汤，那孩子"哇"一声哭了出来，声音直传到城外。李掌柜又乘机将整碗茶汤给小孩喝下。小孩喝完茶汤后，渐渐不哭了，反倒笑了起来。

众人见小孩活了过来，皆是欢喜。李掌柜仔细看那小孩，眉眼竟然与前几日的乞丐有几分相似。突然之间，李掌柜听到小孩清楚地说了一声："多谢！"

这一声将李掌柜吓坏了，他

赶紧将小孩还给丁大人，害怕得直哆嗦。

丁大人见小孩被救活了，十分高兴，赏赐了李掌柜许多银两，便带着人马离开了。

转眼间十几年过去，那个被救活的小孩长大了。他从小就爱舞枪弄棒，长大后，进京考取了武状元。

那日，李掌柜还在开门卖茶，就听见远远地有人来报：“神威大将军到！”只见一队人马开道，一个意气风发的青年骑在一匹白马上朝这里走来。李掌柜和客人们赶紧跪下。

青年下马，搀起李掌柜，说：“掌柜的，你可还记得我？”

李掌柜听见神威大将军几个字，心里就已经猜到了七八分，便说：“丁大人的爱子，如何敢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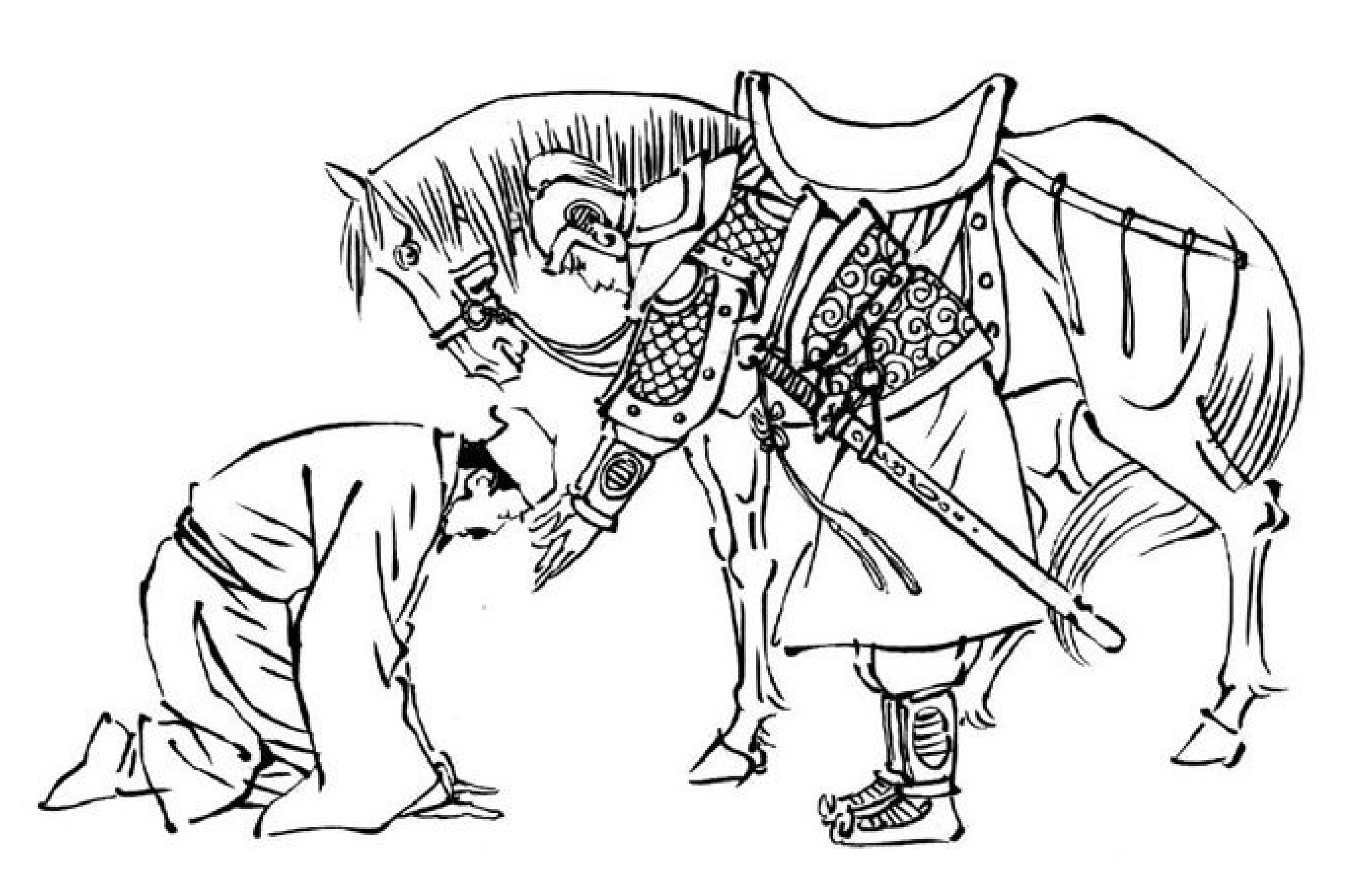
青年说：“掌柜的，你可是我的贵人，当初若不是你，我恐怕连活下去的机会都没有。”

李掌柜挠挠头，说：“其实，我救你的法子，是别人教我的。”

青年说：“我知道，那是一个乞丐，对吗？”

“啊？！”

青年低声说：“那乞丐其实是我上一世。我上一世本住在北方，金人带兵屠了我住的村子，我一路逃难到此处。如此之仇，如何能咽？幸好我在路过泰山的时候，遇到一位老神仙，他怜悯我的经历，便泄露天机，说出了我下一世的命路，并给了我一株还魂参。那株还魂参，其实是用来解孟婆汤的。现如今，我已加入了岳飞岳大将军的麾下，很快便能报仇了。我今日来，主要是来兑现我的承诺的，说好的荣华富贵，绝不能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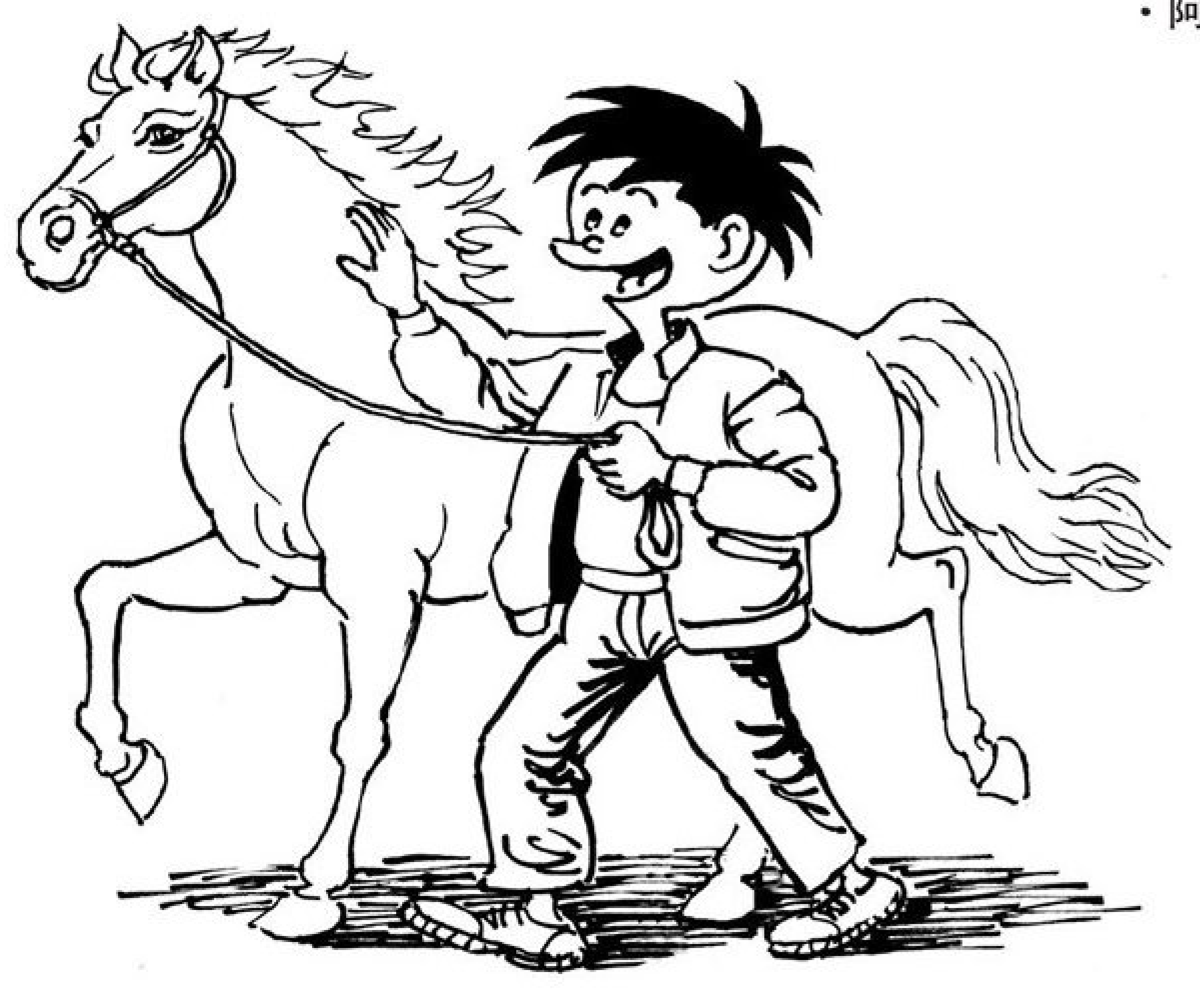


说完，青年叫人抬来一箱金元宝，赠予李掌柜，然后便带着人离开了。

（发稿编辑：刘雁君）

（题图、插图：刘为民）





阿P失马

□孙灿灿

最近城里流行来农村骑马种菜，美其名曰体验生活，阿P也赶时髦，开起了农家乐，还带回来一匹小马驹，雪白雪白的，起名小白龙。

有一回，《新西游记》剧组路过阿P他们村，导演相中了小白龙，花钱租下给唐僧当坐骑。这下，小白龙可是大大地火了一把，身价水涨船高，阿P也大赚了一笔，得意得不得了，更宝贝他的小白龙了。

一天夜里，阿P刚要熄灯睡觉，就听到马厩的墙外好像有动静，他想：人怕出名猪怕壮，小白龙因为演电影，也成了明星了。是不是被贼惦记上了？想到这，就披衣下床，拿出个专门夹狗脖子的狗夹子，守在墙根，屏住呼吸，静静地等待。

不一会，墙被掏出一个洞，从外面伸进一个头来。说时迟那时快，阿P双手合拢，那人的脖子被狗夹子牢牢夹住，嗷嗷直叫。阿P动作麻利，忙用绳子缠住把柄，把盗马贼给绑上了。

刚绑好，还没来得及报警，就听到村东头的高音喇叭里传出村主任的声音："紧急通知：村头阿P喂马的草垛着火了，请村民自带水桶赶紧去救火。"阿P一听，急忙把盗马贼用缰绳捆在马厩里，关上门，慌里慌张地直奔草垛而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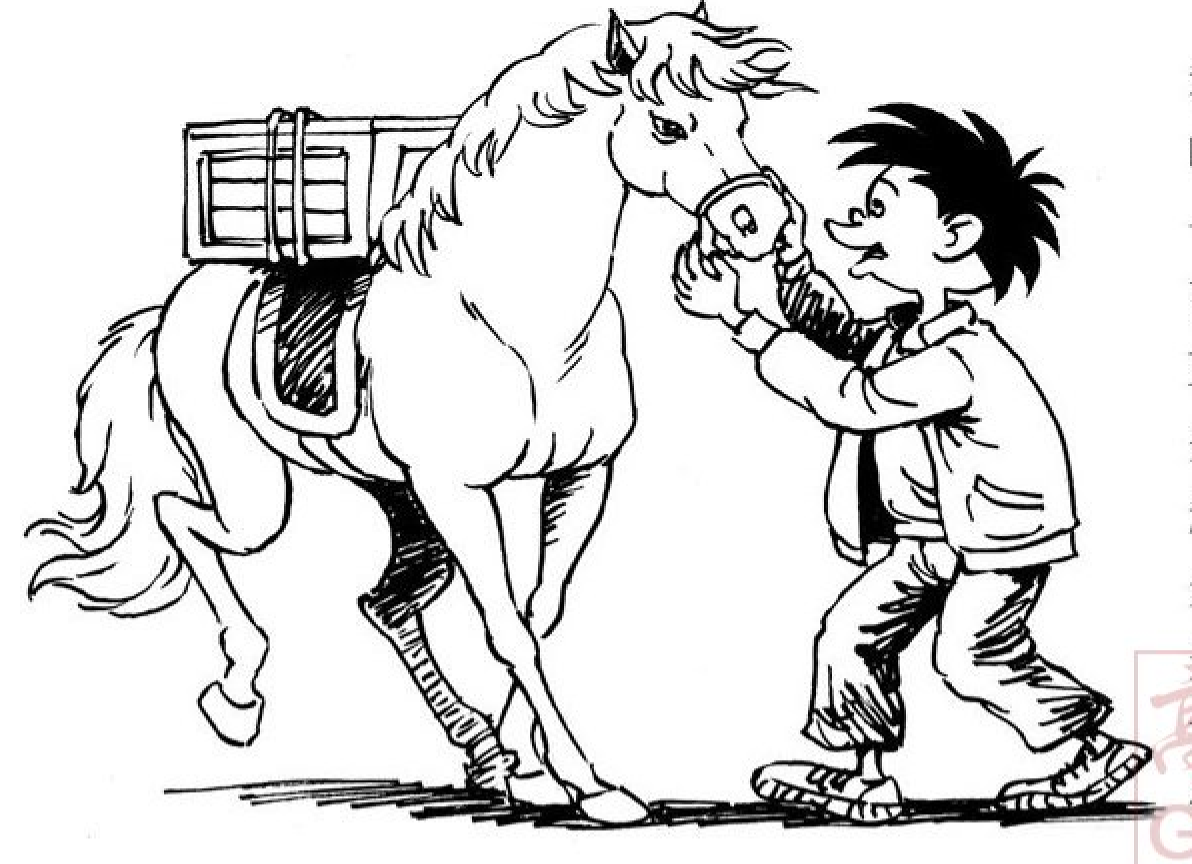
在村主任的带领下，大家齐心

协力把大火扑灭了。阿P对村主任说："我刚才捉到一个盗马贼，为了救火，我没来得及处理他，现在还被捆在马厩里呢！"村民一听说抓到了贼，都很惊讶，前呼后拥跟着阿P回到家。阿P一看不对劲，大门敞着，马厩的门也开着，盗马贼和小白龙都不翼而飞了，这才知道上了当。

其实啊，有两个盗马贼，一个瘦子一个胖子,瘦子被阿P抓住了，胖子就点燃了村头的草垛，使了个调虎离山之计，把阿P给骗走，他再大摇大摆地进马厩救出瘦子，顺手牵羊偷走了小白龙。

阿P断定这盗马贼是个老手，知道小白龙认人，所以，连他喂马时穿的一件破棉袄也一起偷走了。一起跟来的村民们连忙四处打听小白龙的下落，可阿P却不慌不忙，像没有事一样，坐在门口"吧嗒、吧嗒"地抽烟，说："别急，也不要找，小白龙一定会回来的！塞翁失马，焉知非福。我阿P失马，肯定是福！"

他这么说着，也没见有人搭理他。大家热火朝天地找着马，可是几天过去了，连马毛都没见着，热心的村民们也累得说不出话来。阿P嘴里嘟囔着，埋怨道："瞎折腾啥？我说了，小白龙早晚会回来的。"村主任这两天累得要命，听到阿P这么说，一下子爆发了："我辛辛苦苦是为谁找马呢？你说它会回来，那马呢？回来了吗！"阿P张张嘴，又不吱声了。



几个月后的一天，阿P和村主任正在阿P家院子里吃饭，突然，大门"吱扭"一声开了，村主任扭头一看，高兴地拍了阿P一下："阿P，你看呀，小白龙真的回来了，谢天谢地啊！"阿P赶忙站起来，像见到久别的亲人一样，抱着马头亲了又亲，一边亲一边说："老马识途，虽然你还是匹小白马，但我阿P真没白养你！"

邻居们听说阿P的小白龙失而复得，也都围了过来，这时才发现马背上还驮着一个箱子。有人说："这箱子里不知是什么贵重东西呢？要都是钱，阿P可要发啦！真是有福气！"阿P笑着接过话茬说："这箱子里就是金银财宝，我也不要。塞翁得马，焉知非祸啊！"

这时，门口停下一辆小轿车，下来两个人，一男一女，男的走路有点瘸，进门就嚷嚷："冤有头债有主，这回我可找着头了。"他指挥着让众人把箱子卸下来，打开一看，都傻了眼：里面装的是一副拐和骨科使用过的石膏、纱布，还有一些发票。"看到了吗？这是证据，你们得赔我医疗费、误工费、护理费，总共二十万元。"

来人名叫王武，他给大家讲了事情的经过：有一天早晨，他去到街上买建材，半道上遇到一个胖子牵着一匹白马。那人说，他家里急用钱，想把它卖了。王武眼珠一转，出了个很低的价钱，没想到，那胖子立马同意了，还把一件破袄送给了王武。王武拿着那件破袄把马牵了回家，爱干净的老婆不由分说就把那破袄当破烂给扔了。

但是，这小白龙能嗅到阿P的气味时就很乖，若嗅不到主人的气味就爱发脾气、使性子。王武不知道其中的奥秘，想牵着马在院子里溜达溜达，没想到，小白龙一扭屁股，猛地一蹶，一蹄子踢到他大腿上，导致粉碎性骨折，住了半年的医院，还落下了后遗症。

当时，王武没有看过胖子的身份证，一时找不到卖主。有人给他出主意说，马能识途，你放了它，从后面尾随，不愁找不到卖马人的家。这不，就找到这里了。

王武理直气壮地说："你的牲口有伤人的毛病，应该告诉买家，买家有知情权，你说咋处理吧！是公了，还是私了？"村主任刚想说一句什么，但他的手机响了，便只好走到一边接起了电话。

阿P却依然很淡定，他笃定地说："我的小白龙是被偷走的，你不分青红皂白就买，是替盗马贼销赃，罪有应得，你应该去找盗马贼索赔。与我无关。"说着，他斜眼看了看王武，嘲讽道，"再说了，小白龙一看就很值钱，你出这么点，倒是比我还会占小便宜，我甘拜下风！"

王武涨红了脸，执意要求阿P赔钱，双方正僵持不下，只听村主任对着电话那头说了句："请您稍

等。”随后走到阿P身边，兴冲冲地说，“告诉你们一个好消息，那两个盗马贼再次作案，已经被警方抓获了，案件正在审理中。”阿P和王武顿时都松了一口气。

村主任还告诉阿P一个好消息，省里马术队的一个姓黄的教练，通过《新西游记》发现了阿P的小白龙，仔仔细细研究过它。那天，黄教练在街上看到有人牵着一匹很像小白龙的马，就起了疑心，一路跟着还报了警。所以说，多亏了黄教练，警方才能顺藤摸瓜，抓到盗马贼。

村主任把手机递给阿P，说："阿P啊，电话那头黄教练等着邀请你去马术队呢！”阿P一愣，接过电话，只听那头黄教练说道："阿P先生，我越看越中意你的小白龙，也知道你在养马驯马方面造诣匪浅，想邀请你和小白龙一起加入省马术队，争取在下一届全国运动会上夺得冠军，为我们省争光！”

“只要能为我们省争光，我一百个愿意！”阿P的脸上露出了灿烂的笑容，他吹了声口哨，对乡亲们说，“我说得没错吧？我阿P失马，肯定是福！”院子里响起了热烈的掌声。

（发稿编辑：赵嫒佳）

（题图、插图：顾子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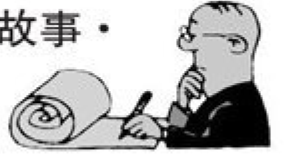


2017年5月（上）动感地带答案

神探夏洛克：夏洛克在打电话时做了点手脚。他一讲到无关紧要的话，就用手掌心捂紧话筒，不让警方听到，而讲到关键的话时，就松开手。这样，警方就收到了这么一段“间歇式”的情报电话："我是福特……现在……金冠大酒店……和目标……在一起……请你……快……赶来……”

疯狂QA：如图，把每一组数字纵向排列，可以得到I L U，于是可以想到是“I love you（我爱你）”。

111	100	101
010	100	101
010	100	101
111	111	111



十贝勒软硬兼施，把京城鸡王战先生请回府上驯养斗鸡，他本想借着斗鸡发一笔横财，没承想却卷入了一场惊天阴谋。



鸡战乾清宫

□吴　嫡

1.鸡王入府

康熙年间，各种民间娱乐盛行，京城最流行的就是斗鸡。上至达官贵人，下至普通百姓，都对斗鸡情有独钟。

康熙虽然不像顺治那么喜欢斗鸡，但也不怎么反感。康熙的儿子里，最喜欢玩斗鸡的是老十。他府里有个大院子，养着上百只极品斗鸡，他又从民间征集训练斗鸡的高手来驯养。

有了贵族带头，整个京城的斗鸡风气很浓，随处可见小斗鸡摊和大斗鸡馆。训练斗鸡成了热门行当，高手也辈出。而在京城中最有名的鸡王，要算战飞龙。

战飞龙是祖传手艺，他驯养的斗鸡，弱能变强，强能称王。不过他人也傲，不愿意被人雇佣，自己在家里养了十几只斗鸡，隔些日子卖一只，就足够全家生活。

这天，一个管家模样的人来找战飞龙，一见面就说："战先生是京城鸡王，我们十贝勒慕名已久，之前就曾请过先生，无奈先生不愿去，这次贝勒爷是诚心诚意请您前

去，希望先生不要太固执了。”战飞龙刚想拒绝，却见那人拿出一样东西，战飞龙脸色大变，苦笑着说：“既然贝勒爷如此诚心，我也不敢再推辞了。我收拾收拾，这就随你们去。”

战飞龙收拾好工具，交代了妻子和儿子几句话。妻子很奇怪，这次丈夫为何会乖乖就范，战飞龙叹了口气说：“天命难违，再说，欠下的债总是要还的。”

到了王府，十贝勒亲自摆酒席迎接战飞龙：“战先生，上次请你不来，这次你终于肯来了。”

战飞龙苦笑着说：“贝勒爷如此厚爱，草民愧不敢当。”

十贝勒哈哈大笑：“这事也是凑巧，还是你的名气太大，我请不到你的消息不知怎的让太子知道了，他一时高兴，就给我下了这道钧旨，否则我还是请不动你啊！”原来，战飞龙不敢拒绝，是因为太子下了钧旨，那是仅次于圣旨的，别说平民，就是官员也不敢违抗。战飞龙说：“为贝勒爷驯养斗鸡，草民愿意。不过家传之法，密不外传，还请贝勒爷海涵。”

十贝勒点头说：“这我明白，我给你半个院子，未经你允许，谁也不能进，你尽管放心。”

战飞龙又说：“不知贝勒爷想留我到什么时候？”

十贝勒想了想说：“要按我的意思，当然是永远留在我这里才好。不过我也不强人所难，这样吧，只要你在两年之内，能给我驯出一百只好鸡，我就用厚礼送你回家。”



战飞龙松了口气说：“多谢贝勒爷。”从这天起，战飞龙就待在十贝勒府了，每月的俸禄和赏银十贝勒派人送到他家，只是不让他离府，免得分心。

这天，八王爷在王

府里设宴招待老十。酒过三巡，老八问老十："听说太子最近帮了你一个忙？"老十"嘿嘿"一笑："那天进宫，正看见他在玩斗鸡，我随口说他的鸡太弱了，他就让我帮他弄几只好鸡。我说要是我能请到战飞龙给我驯鸡，保证把最好的献给他。他当时就帮我下了钧旨。"

老八沉吟一会儿，说："他表面上是卖了个人情给你，实际上也是不得已而为之。"老十说："是啊，皇阿玛虽然不反对他玩斗鸡，但他要为这个把外人带进宫里，可不是小事。"

老八点点头说："也算是阴差阳错，太子和我们一向不和，这次却无意中帮了我们的忙。"老十喝了口酒说："那是，现在京城各大斗鸡馆都由我控制的，如果能控制每一场的输赢，咱们就再也不缺钱花了。"

老八满意地说："私盐和人参生意风险太高，只能偶尔为之。斗鸡馆是个好门路，你立功了。皇位说到底是要靠钱来争的，有钱才有人跟着干。"

2.鸡王争霸

再说那战飞龙，自从拥有了斗鸡大院的一半，第一件事就是要求在院子中间盖起一道墙。他亲自指挥工匠盖好鸡舍，里面分了好几个屋子，然后又种树挖坑，弄了很多让人摸不着头脑的东西。那些府里供奉的驯鸡人都隔着墙偷看，却看不明白他在搞什么名堂。

战飞龙把府里的斗鸡看了一遍，对那些其他人赞不绝口的好鸡也只是摇摇头。他跑到市场上买了一群半大的鸡雏，每天人们只听见院子里的鸡叫声，却不知道他用什么方法训练。战飞龙的待遇是府里最好的，时间一长，那些原来的驯鸡人开始风言风语地说战飞龙就是口气大，是来骗吃骗喝的。

十贝勒虽然不信，但也想看看战飞龙的本事，于是让人去请战飞龙参加府里的鸡王争霸赛。战飞龙推辞两次后，十贝勒亲自来找他："战先生，我知道你不屑与那些人争胜，不过我希望你能露一手，也免得那些人说些闲言闲语。"战飞龙叹了口气，答应了。

听说战飞龙要应战，其他人早就铆足了劲，带了最顶尖的斗鸡。而战飞龙只拿出一只鸡来，这只鸡看着筋骨还行，铁青羽毛，鸡嘴带钩，爪子长而尖利，确实是良种，就是有些瘦小，比其他斗鸡小一圈。

第一场比赛，是一个驯养人带着他的大金龙上场。一般斗鸡无非青、红、白、黑四色，但这只鸡天赋异禀，羽毛金黄，乃是王府第一猛鸡。战飞龙把他那只铁青鸡扔进圈内，大金龙一见对手，立刻气势汹汹地扑了上去，铁青鸡则显得笨头笨脑的，看着对手不动。大金龙跳起来，一口啄在铁青鸡的鸡冠上，顿时鲜血直流，而铁青鸡仍然一动不动。大金龙又连啄两口，铁青鸡忽然跳起来，迎着大金龙猛啄一口，正中大金龙右眼。大金龙猝不及防，顿时瞎了一只眼睛，形势立刻逆转，铁青鸡的嘴和爪子都十分尖锐，每一下进攻都必见血。很快，大金龙就奄奄一息地躺倒了，而铁青鸡不依不饶，猛咬猛啄，人们还没反应过来，大金龙已经没命了。

第一场比赛成了最后一场，没人再敢把自己的鸡放下场了。十贝勒看得两眼发亮："战先生真是神乎其技啊，这是最厉害的鸡吗？"战飞龙似乎有心事，淡淡地说道："寻常而已。"

正热闹时，身后传来一声赞叹："寻常的鸡就这么厉害？战先生不愧是鸡王啊。难怪我这两天见到太子，他念念不忘你答应给他的斗鸡呢。"

十贝勒一惊，回头一看，只见四王爷正站在人群后面看着斗鸡。十贝勒知道他是太子的人，心里防备，面上却笑嘻嘻地说："四哥不是出京办差了吗？怎么回来得这么早啊。"

四王爷笑了笑说："我也是刚回来，和太子述职，水还没喝一口，太子就催着让我来你这儿，问问你驯鸡的事。"

十贝勒纳闷地说："四哥，你不是不喜欢这玩意儿吗？我记得上次你还劝太子少玩斗鸡呢。"四王爷叹了口气说："我不喜欢有什么用，皇阿玛都不管，我也管不了。别的不说了，你赶紧把鸡献进去吧。"说完转身就走了。

十贝勒其实很舍不得这只铁青鸡，可老四看见了，肯定会告诉太子，自己把好鸡藏起来不进献。他问战飞龙："这样的鸡，你还能驯出来吗？"战飞龙说："贝勒爷放心，这只是寻常水平，我会调教出更好的来。"

十贝勒这才放心，让人把铁青鸡装好笼子，亲自送进宫里给太子。太子如获至宝，吩咐下人小心喂养，每天下朝第一件事就是看看这只鸡。

3.血溅当场

再说康熙，平时没事时常会去太子住处走动，以示恩宠。他知道他的儿子们都不是省油的灯，太子能力并不出众，必须他护着才行。这天，他正要出门去看太子，老四办差回京向他请安复旨。康熙问了老四办差的经过后，便叫老四和他一同前去看看太子。

康熙吩咐太监带上圣旨和太子服饰一起去，老四心里一动：这太子虽然当了多年，但一直没有给过太子专用服饰，也没有要求其他皇子见面行君臣之礼，这一次看来是要扶正了。

康熙身着便服，带着老四来到太子居所，太子正在欣赏斗鸡，一看康熙来了，有些吃惊，赶紧上前迎接。康熙看了看那场子里，铁青鸡已经把对手杀死了，正在地上磨爪子。趁这个空当，老四走到太子身边，小声说：“皇阿玛要赐你太子服饰了，你以后就是半君之身。记住，一定要力辞，不能让皇阿玛觉得你早就想要了。”

太子不是笨人，一听就明白了，微微点头。康熙转过头来挥挥手，太监宣旨：“赐太子服饰，以正太子之名。今后各皇子及大臣见太子要行君臣之礼。”太子心里高兴，表面上却诚惶诚恐，一再推辞。康熙说：“不要推辞了，是我赏赐的，也是你应有的身份。现在就穿上，让皇阿玛看看。”太子接过服饰，又百般推辞一番，最后还是穿上了。

众所周知，皇子只能用杏黄色，而太子可以用和皇上一样的明黄色，这是最大的差别，加上太子蟒袍上的图案和龙是最接近的，远比其他皇子的蟒袍要更像龙袍。太子一穿上明黄色的太子服，果然气宇轩昂。

就在这时，一团青黑色的影子



如闪电般飞扑过来，只听太子一声惨叫，鲜血飞溅！众人都惊呆了，只见那只铁青鸡高高跳起，用尖嘴猛啄太子面部，而更可怕的是那双磨得犹如利刃的利爪，每一下都准确对着太子的脖子伸出，要不是太子反应还算快，拼命捂着脖子，恐怕早就没命了。

康熙也吓呆了，还是他身后的侍卫和老四一起扑上去，把太子护在身下。那铁青鸡在两名侍卫的夹攻下竟然毫不退缩，拼命对着太子猛抓，直到被侍卫乱刀砍死，才停止进攻。

此时太子已经血肉模糊，神志不清了。康熙又惊又怒："这是什么鸡？如此疯狂凶悍！"老四一边让人喊太医，一边说："这鸡古怪，为什么盯着太子一个人咬？"

康熙心里一动："来人，给我查，这是谁带进来的鸡？"太子哼哼唧唧地说出鸡的来历，康熙勃然大怒，命人将十贝勒抓进宗人府，让老四严加讯问，是用什么方法驯的鸡，为什么会企图谋害太子。康熙知道老四是太子的人，一定不会徇私枉法，放过老十。

老十被抓，急坏了老八。老八一大早就赶到乾清宫求见康熙，康熙知道老八和老十素来要好，因此对老八也充满怀疑："老十干的这事，你敢说你不知情？你们俩一天到晚在一起，他对你言听计从，这么大的事，只怕你八贤王不会不知道吧？"



听着康熙冰冷的口气，老八吓得魂不附体："儿臣再大胆，也绝不敢干这样的事。再说，驯鸡做杀手，这种事匪夷所思，从古至今也没听说过啊。"

康熙一拍桌子："那你们费尽心思地招揽那个姓战的干什么？太子都告诉我

了。身为皇子，花那么大的代价，就为了玩个斗鸡？我看不会那么简单吧！”

老八一下说不出话来了，他总不能告诉康熙，老十招揽战飞龙是为了控制京城的斗鸡馆，谋取暴利吧。康熙虽然不反对斗鸡，但对以赌博为目的的斗鸡，是极为反感的。因此，老八张了好几下嘴，也没能说出合理的原因来。

这时老四求见，对康熙说：“皇阿玛，儿臣奉旨审斗鸡案，老十嘴很硬，一口咬定自己什么都不知道，是那只鸡忽然发疯。老十是骨肉兄弟，总不能用刑，因此儿臣以为，应该以他府上那个驯鸡的战飞龙作为突破口，必能审出来。”

康熙点点头说：“就按你的方法去办，一定不能姑息。”

而此时，战飞龙已经逃跑了，就在十贝勒被抓时，府里一片混乱，战飞龙趁乱逃了出去，带着家人落荒而逃。但老四手下有一群高手，他们一路追踪，最终抓住了战飞龙，只是他的家人早就藏起来了。战飞龙进了天牢，一堂审讯下来，就全招了。

战飞龙说，他祖传驯鸡，能把斗鸡驯得凶悍无比，杀伤力极强。但如何让鸡杀人，他却并不会，直到十贝勒给了他一本书，告诉他照着书里的方法驯。那是一本很古老的书，不知道是哪一朝哪一代走江湖的驯兽高手所著，里面不但详细记载了训练动物表演的方法，还有训练动物杀人的方法，其中就有驯鸡杀人之术。

战飞龙悟性极高，加上本就是驯鸡奇才，居然真的按照书中所写，训练成功了。十贝勒故意在老四面前表演斗鸡，好借机把这只杀人鸡送进太子府，以便刺杀太子。一旦太子毙命，死无对证，就推说斗鸡发疯，到那时自然是朝野中呼声最高的八王爷成为太子，这计策就成功了。只是万万没想到，斗鸡杀人时，康熙竟然就在一旁，还带着侍卫，结果不但没能杀死太子，还引起了康熙的怀疑。

4.神秘古书

康熙看完供状，气得浑身发抖。他知道几个儿子间明争暗斗，想得到皇位。本来他觉得有点竞争可以给太子压力，所以没有管得太严，没想到竟到了手足相残的地步。康熙下了命令，老十圈禁，不许出府门一步。而老八作为老十的同党，虽然没有圈禁，也被臭骂了一顿：“朕平时看你还好，没想到如此阴



险狠毒，皇帝之位也是你这种人能想的？趁早绝了这个念头，还能平安富贵，否则死无葬身之地！”平时拥戴八王爷的大臣们，一看八王一派彻底没戏了，纷纷投靠别的皇子了。

老三就成了这件事的受益者之一。他继承了康熙知识渊博的一面，喜欢读书。他也想争皇位，但表面上却装得十分淡然，召集了一群人，要编一部古今图书集成。他知道康熙喜欢看书，这样做既投其所好，又显得高雅淡然，果然，康熙原本被儿子们的争斗之事弄得心烦意乱，当他看到老三呈上来的图书目录时，心情好了一些，直夸三儿子有气度，有志气，像个堂堂皇子的模样。

老三走后，负责看管老十的老四禀报：“皇阿玛，老十不吃不喝，大喊冤枉，他不承认让战飞龙训练杀人鸡，更不承认给过战飞龙训练杀人鸡的书。”

康熙冷冷地说：“人证物证俱在，他还敢抵赖？”

老四为难地说：“可他不吃不喝，看起来确实不像是装的。他还说，自己不喜欢读书，人人皆知，怎么会读得懂那么一本古老的书，连文字都和现在的不一样。”说完，他呈上了那本书。

康熙翻开看了两页，皱起了眉头。的确，这本书的内容晦涩难懂，不是学识渊博的人，或是极其专业的人，根本就看不懂，老十怎么会有这样的书呢？康熙吩咐道：“再审战飞龙，弄清楚那书究竟是谁给他的。”

再审战飞龙时，战飞龙仍然一口咬定是十贝勒授意的。虽然不是十贝勒本人交给他的，但是让他驯杀人鸡和给他书的人就是十贝勒府的二管家，这事要说不是十贝勒的意思，怎么可能？十贝勒一听大呼冤枉，要求和二管家对质。

可二管家已经没法和他对质了，二管家在逃跑途中坐的船翻了，掉进水里淹死了。他身上有一张十万两的银票，还有一张纸条虽然被水泡了，但还是能辨认出那是一张借条，借条上盖着皇宫藏书阁的大印，所借的书正是那本训练动物的书。

老四不敢怠慢，立刻将纸条呈交给了康熙。康熙看了看纸条，心头陡然升起疑云。皇宫里的藏书阁守卫森严，寻常是进不去的，因为老三要修纂古今图书集成，才把藏书阁交给他管理。那里面的书是只能在馆里看，不能拿出去的。康熙

仔细看了一下老三刚才给他的书单目录里，并没有这本书。他想了想，交代老四：“把去年藏书阁的清单给朕拿来。”

再说老三，自打被康熙表扬之后，正高兴地在府里喝酒呢，突然接到圣旨，要他马上进宫。他进宫之后，康熙指着他的图书目录说：“这份目录的内容，比之前的藏书阁目录要少，这是为何？”

老三不知道出了什么事，谨慎地说：“皇阿玛，藏书阁的书虽然都是珍本，但有的内容诋毁我朝，有的内容已经不合时宜，因此儿臣带翰林们整理编纂，弃掉了一部分图书，没有编入集成中。”

康熙点点头说：“那些书都还在吗？”老三说：“都在，古今图书集成虽然浩大齐全，但那些没编进去的书也没有销毁，都另外放着呢。”

康熙拿出一份过去的清单，指着上面的一本书说：“你把这本书去给我找来。”

老三看了一眼，心头“咯噔”了一下。他早听说杀人鸡伤害太子的事，也听说过凶手招认有一本训练鸡的书。他一看康熙指的这本书的名字，就知道是怎么回事了。他强作镇定地说：“皇阿玛要看，儿臣这就去找。”康熙微微冷笑道：“你去吧。”

老三来到藏书阁，带着所有翰林找了一个时辰，仍然一无所获，只好回到乾清宫，告诉康熙：“皇阿玛，儿臣遍寻不着。”

康熙“呵呵”冷笑着，从怀里掏出那本书：“你的记性好差呀，这本书你借出去了，怎么能找得到呢？”老三一脸淡定：“皇阿玛，儿臣不明白。”

康熙大怒，拍案而起：“你还敢装糊涂！老四已经查清，老十府里的这个二管家，是三年前你府里





的师爷推荐进去的。你敢说你不认识他？”

老三吓得连连磕头：“儿臣府里有十几个师爷，而且各王府招人时，互相推荐是常有的事。我和老十虽然脾气不同，但从未闹过矛盾，我为何要害他？”

康熙哼了一声：“这话倒问住我了，你为何要害他？如果这事再凑巧一些，太子如果真的遇害不治，老大前年犯错被圈禁了，你就是剩下的皇子里最年长的，当太子的可能性最大。当然，老八也有机会，不过这鸡毕竟是老十的，他想不受牵连是不可能的，算来算去，还是你的机会最大。”

老三大喊冤枉。康熙厌恶地看了他一眼，说：“文人杀人不用刀，朕还真是小看了你。现在太子没死，是你的万幸。你从今天起只管编书吧，别的事你就别操心了，否则等到这书编完的那天，没准你却看不到了。”老三浑身冷汗，跌跌撞撞地走了。

老四在一旁提醒康熙：“既然此事是三哥所为，那老十是不是可以放出来了？”

康熙摇摇头说：“老三只是心机更沉，并不代表老十就没罪。战飞龙在他的府上，他怎么可能一点都没有察觉？想来他本就有这个意思，不过是被老三当了枪使而已。”他感叹道，“太子也是能力不够，道行不深，这些兄弟里只有你还能忠心地帮他。”

老四说：“他是太子，就是半君，儿臣自当忠心。”

康熙疲倦地摇摇头，把手中的书递给他说：“送回藏书阁去吧，这事不要外传了。”

老四接过书，因为这几天他一直都在折腾这个案子，这本书翻看过多次，此时自然而然地敞开到常看的一页上。老四愣了一下，心虚地看了看康熙。康熙敏感地察觉到了，问：“你怎么了？”

老四赶紧合上书说：“没、没什么。”康熙一把抓过那本书，打开那一页。四王爷额头上顿时冒出汗来。

那一页上写的正是训练杀人鸡的方法，其中指出，鸡看人是分不清长相的，也分不清高矮胖瘦，要想让鸡区别不同的人，主要是靠颜色。驯鸡者须身穿某种颜色的衣服，挑逗斗鸡，并且殴打虐待斗鸡，斗鸡生性凶悍狂暴，必然会拼命反击，时间长了，斗鸡看见穿这种颜色衣服的人就会以命相搏。而如果这人脱下衣服，它就不认识了。

5.幕后是谁

康熙的手忍不住抖了起来，他恶狠狠地盯着老四。老四“扑通”一声跪倒：“皇阿玛，您别多想，事情不会是那样的。”

康熙冷冷地说：“你是不是在战飞龙驯鸡的地方搜到什么了？”

老四迟疑了一下，康熙一拍桌子说：“侍卫呢？跟着四王爷去现场查案的侍卫是哪个？”一个侍卫应声而至，说：“万岁，小人随四王爷去抄检战飞龙驯鸡的院子时，从战飞龙的房间里找到一块明黄色的布，因为没有做成衣裳，按律不算违禁品，四王爷让我们不要再提这件事。小人觉得既然不算违禁品，就没必要在案子中提及，也就没有说过。”

康熙看着老四，老四颤抖着从怀里掏出一块折叠好的布，果然是明黄色的。康熙拿起来看了看，这样一块布的确不违法，但如果做成衣服穿上，那就是大逆不道了。难怪战飞龙驯鸡时不让任何人看，原来他是披着这块布在驯鸡。想到这里，康熙忍不住脊背一阵发凉：“这就是我的好儿子！”

老四颤抖着说：“皇阿玛，事情绝不是您想的那样，太子也被此事所害啊！”

康熙没有说话，他脑子里回想起了那血腥的一幕。太子并不知道自己要赐给他太子服饰，其他皇子也不知道，那么，这块明黄色的布难道针对的一定是太子，不会是别人吗？而整个皇宫里，在此之前能穿明黄色的，只有自己！若真如老四所说，太子只是不知情的受害者，那他为什么在自己赏赐太子服饰时，百般推辞？后来勉强接受，自己命他穿上时，他为何缓慢迟疑？难道他知道自己穿上这衣服会有危险吗？现在想想，如果当天自己穿的不是便服，而是龙袍，恐怕那杀人鸡的利爪就已经划破自己的喉咙了。那鸡的动作快如闪电，太子居然还能护住自己的脖子，难道不是因为事先早有准备吗？

康熙越想越害怕，越想越生气，恨不得立刻把太子从病床上揪起来问个清楚。他刚迈出一步，老四已经抱住了他的大腿，带着哭腔：“皇阿玛，儿臣今天学了一首诗，想念给皇阿玛听，请皇阿玛暂且留步。”

康熙看着他说：“什么诗，快说！”老四说：“是前朝诗人写给武则天的：种瓜黄台下，瓜熟子离离。一摘使瓜好，再摘令瓜稀。三摘尚自可，摘绝抱蔓归。”

康熙何等聪明，忍不住仰天长叹一声：“武则天杀光了自己的儿子，朕不学她。朕老了，朕谁也不杀了。”他拍拍老四的肩膀，迈着沉重的步伐离开了乾清宫，好像一下子老了十几岁。

很快，老十被放出来了，老三也没有再受什么处分，太子伤愈后继续当太子，老八也继续培养着自己的势力。这一场血溅紫禁城的杀人鸡事件，似乎就这么过去了。唯一必须死的人是战飞龙，他被判了凌迟处死，然而他在行刑之前自杀了，没人注意到，他脖子上常年挂着的吊坠，竟然是可以用来自杀的。



三年后，太子因为失德被废，老八因为结党营私受罚，老三变老实了，一门心思地编成了古今图书集成。随后，康熙去世，留下了传位诏书，竟然是谁都没想到的、一直在太子身边办事的老四。

四王爷登基，年号雍正。登基后，他立刻遣散了跟随自己多年的那群武林人士。这些人大多是犯过死罪被他营救出来的，对他忠心到可以随时去死，被人称为血滴子。他们拿到了丰厚的金银赏赐，回到家乡隐姓埋名，同时也隐藏了所有的秘密：比如战飞龙是十年前被四王爷救过的死囚；比如二管家是被血滴子淹死在河里的，以及他身上的借条是伪造的；比如黄布其实是幌子，斗鸡攻击太子是因为老四凑近太子说话时，偷偷在他身上抹了点药……

在那群人当中，有个人拿到的金银数是其他人的十倍，他带着这些财宝来到一个繁华的地方，交给了一对母子。这对母子开着一家饭店，什么菜都有，唯独没有鸡肉可以吃。

（发稿编辑：朱　虹）

（题图、插图：杨宏富）



故事会微信号：story63，欢迎添加故事会微信，参与互动！

·神探夏洛克·

难圆其说

最近，夏洛克探长一直在调查市政府官员詹姆森被害的案子。这天黄昏，他驾车来到海边的港口，在一艘帆船上找到了涉嫌者鲍里金。

鲍里金是詹姆森的朋友，在听说詹姆森被人杀害后，惊得嘴里的雪茄差点儿掉下来。夏洛克向鲍里金询问，出事的时候，也就是案发当天下午两点至四点，他在什么地方。鲍里金歪着头想了想，说：“哦，那天天气很好，中午十二点我驾船出海，不料船开出两小时后，发动机就坏了。那天，海面上一丝风也没有，船上又没有桨，我的船被困在大海中央，无法靠岸。情急之下，我在船上找到了一块大白布，在上面写了‘SOS’，然后把桅杆上的旗子降下来，再把这块白布升上去。”

“哦？”夏洛克很有兴趣地问，“有人看见它了吗？”

鲍里金笑着回答：“说来我也挺幸运的，大概半小时后，就有人开着汽艇过来了。那人说，他是在三英里外的海面上看见了我的呼救信号。后来，他就用汽艇把我的船拖回了港口，那时已近黄昏了。”

鲍里金说完，轻轻地呼了口气。谁知夏洛克却对他说：“鲍里金，请你随我到警局走一趟。”鲍里金的脸“刷”地白了：“这是为什么呀？”

亲爱的读者，你知道这是为什么吗？

超级视觉　花生鸭

大自然在不经意之间，会创造出一些让人忍俊不禁的东西：比如这张照片中展现的东西，它其实是颗花生，但从这个角度看，又十分像一只小鸭子。



思维风暴　一组奇特的算式

这组算式在什么情况下，能够成立呢？请打开你们的脑洞，尽情发挥哦。

24+36=1　11+13=1　158+207=1

想知道答案吗？

1. 您可直接扫描右侧二维码。
2. 您可登录 http://t.cn/R6C8jMo。
3. 购买2017年6月上《故事会》。



动感地带，与您不见不散！上期答案见本期P68。



听风者



■ 侯发山

农业局办公室的马秘书身怀绝技，听力非常好，有“听风者”之美誉。

马秘书自己也说，他能够通过聆听胎动，预测孕妇怀的是男孩还是女孩，是不是双胞胎，是不是龙凤胎。不过，截至目前，还没有哪一个孕妇自告奋勇愿意尝试。

有人会说，是骡子是马拉出来遛遛。嗨，机会还真就来了。

这一天是个国际性的节日，具体什么节日并不重要，局里上午首先举办了座谈会，然后开展了拔河、跳绳等一系列娱乐性的活动。这些活动都结束后，离中午聚餐还有那么一点时间，有人就提议做个小小的游戏，测试一下马秘书的听力。

具体步骤是这样的：把马秘书关在办公室里，让人在门外的走廊上走一趟，叫马秘书猜猜是哪一个。

这个提议得到了大家的一致赞同。马秘书笑眯眯的，一副胸有成竹、志在必得的样子。

游戏正式开始。第一个上场后，刚走两步，马秘书就在屋里叫道：“是傅局长。”

不错，正是农业局的老大傅局长！

马秘书得意地说，傅局长办事果断，雷厉风行，走路也是掷地有声，铿锵有力。这话不免有拍马屁的嫌疑，但他毕竟猜对了，瑕不掩

瑜，大家还是报以热烈的掌声。

第二个也只是走了不到五步，马秘书就在屋里叫道："是郑副局长。"这一次，马秘书也猜对了，门外走的正是农业局的二把手郑副局长。

马秘书说，郑副局长做事稳重，为人低调，走路也是一样稳重。

第三个是打字员小娟。为了增加难度，小娟特意用平底鞋换掉了高跟鞋。

这也难不倒马秘书。他说，小娟年轻开朗，身轻如燕，走路都像是在跳舞。

第四个是办公室主任老李……

第五个是司机大牛……

第七个是门卫老焦……

第八个是厨师小胖……

局里百十号人依次走过，马秘书都一个不差地给猜了出来。真是神了！

有人说，这要在战争年代，马秘书绝对有用武之地，不说是英雄，但肯定不是狗熊。

"再来一个！"傅局长示意马秘书进屋，然后让老李把大门口拴着的两只狼狗放进来一只。这两只狗一个叫大黄，一个叫二黑。被放进来的是大黄。

狼狗在走廊上遛了一圈。马秘书猜出来是狗，但没分辨出来是大黄还是二黑。第二趟大黄刚开始走，马秘书就在屋里叫道："是大黄！"这一次，马秘书除了捕捉狗的脚步声外，还借助了狗的呼吸声。

现场又是掌声、叫好声一片。

这时，从大门口又来了一个人。这个人大家都认识，也是马秘书的熟人。老李灵机一动，让马秘书不要开门出来，让他猜猜来人是谁。

凭马秘书的本事，猜出来应该不是难事。

一趟，一趟，一趟……来人在走廊上来回走了五六趟，走得额头上都冒出了汗。呵呵，还真是奇怪，马秘书愣没猜出来。他在屋里丧气地承认失败：不是熟悉的人猜不出来。

哼！来人听到这话，气得扭头就走。"大叔……"在场的人纷纷挽留。

马秘书打开门，看到那人佝偻的背影，张了张嘴，终于叫出了声："爹！"

"我不是你爹！鳖儿子，半年不见就拿爹不当爹了……"

（推荐者：林飞燕）

（发稿编辑：刘雁君）

（题图：孙小片）



狐狸洞里去接生

刘均国



明朝万历年间，有个稳婆叫李氏，据说她接生的手艺很是高超，早产、难产、胎儿横向等等都能一一化解。而且遇到家里贫困的，她连接生的钱都不收，四里八乡的人对她都是感恩戴德，亲切地叫她“李大娘”。

这李大娘的老伴过世早，只给她留下一个病恹恹的儿子，身材消瘦，走路都得拄着木棍，更不要说娶妻生子了。

李大娘是看在眼里，急在心头。虽然到处托人说媒，但是哪家的姑娘愿意嫁给这样的人呢？所以李大娘的儿子都快三十了，还是个光棍。

这天，李大娘被请到邻村去，接生了个胖娃娃，主家很是感激，不仅送了钱物，还在家摆了宴席，坚持让李大娘在家里吃顿饭。席间这个劝酒，那个举杯的，最后李大娘感觉有些醉了，又担心病儿子在家没饭吃，所以赶紧道谢，起身回家。

李大娘足踩棉花，一步深一步浅地往家赶，这时越走路越长，天也越黑了。

李大娘有点迷路，正在担心如何回家，只听一阵车铃声响起，从远处奔过来一辆四马拉的车子，车子四周挂满灯笼。

从车上下来一个穿着考究、云鬓高钗的贵妇，见到李大娘就赶紧施礼，向大娘说道：“我家小主人今年刚满一十六岁，头次产子，现在正是危急时分，敢请大娘随我去家里帮助接生。”

虽然这马车出现得很是诡异，但接生本就是李大娘的本分，此时她又喝了点酒无所惧怕，所以就点头答应了。

李大娘随着妇人就登上了马车，只感觉自己如腾云驾雾般，在车里虽有点摇晃，却没有马蹄踏路和车轮碾路的声音。

听了约莫一炷香的风声后，马车停在了一栋大宅子门前。那朱红色广梁大门下的雀替在灯光中显得气派非凡。李大娘还没来得及看清门口的物件，就被那贵妇人一把拉住往门里走。因为走得急，李大娘只是感觉这庭院宽大恢宏，有阁楼莲池，还有重重的假山流水。那走过的长廊和屋瓦都是雕梁画栋，处处显示出这家主人的身份地位。

李大娘被拉进了一间内室，只见屋里站了数个手足无措的老妇，陪侍的还有十来个年轻美貌的侍女。一看到李大娘，就如见到救世主一般，赶紧拥上前来。李大娘匆匆施礼，就穿过众人来看产妇。

正如那个拉她来的贵妇所言，这个产妇年纪很轻，满身的汗珠和着泪水，已经疼得奄奄一息。李大娘赶紧让人拿水，拿剪刀，拿棉布。李大娘凭借多年的经验看出这个胎儿该是难产加脐带绕颈。

一番折腾，转眼就过了后半夜，眼看着东边的天开始泛白了，李大娘才松了口气，她手里已经抱着个



粉团似的婴儿了。

大娘边把孩子交给其他的妇人，边把连带出来的胎盘也包好送过去。一个老妇人满脸感激地拉着李大娘的手，说："太感谢了，太感谢了。本来应该好好酬谢你，但是现在天色大亮了，我们就不能再款待你了。这胎盘你就拿着吧，日后必有大用。"刚说完，就听见东边一声雄鸡的啼鸣，老妇人赶紧让人驾车把大娘带回去。

又是一阵风声，在听见雄鸡叫第三声时，大娘感觉自己像被抛起来的石头，被风吹着，回到了自家门口。转身看去，马车早已消失得无影无踪。

李大娘回家后发现那放着胎盘的盒子里有个纸条，上面写着：用半个胎盘风干碾磨成粉，温水服下可治公子病症。李大娘心下高兴得不得了，一直担心自己儿子的身体，现在终于有了治疗的办法，便赶紧和儿子商量。

结果，李大娘的儿子却坚决反对，劝她说："娘，你开始接生到现在，所有孩子的胎盘都是还给主人家，或是直接替人家埋在深土里，不让这胎盘流落，不然对孩子不好。现在你却让我来吃这东西，对这个新生的孩子一定是不好的。我宁可这样终老，也不能干这伤害他人的可恶事情来。"

李大娘看儿子心意已决，而且自己也是心中有愧，就和儿子一起把胎盘埋在了家里院中的枣树下。

当天晚上，李大娘刚刚关上房门准备睡觉，听见一声"李大娘"的喊声，开门看到昨天晚上的那个老妇人正站在自己院中。李大娘忙迎出去，老妇人再次道谢后，说道："我本来打算把孙儿的胎盘给你家公子服下，可以让公子身强力壮。不料公子和大娘如此仁义，还为我孙儿着想，把胎盘埋在了树下。不过现在这棵树也得了灵气，结的枣子吃了以后也可以治愈公子的虚弱之身。"说完，老妇人施礼而退。

等李大娘打开大门追出去时，只见一只狐狸模样的动物飞跑着离去。李大娘这才发现，敢情昨天是去狐狸洞里接生了一次。

第二天天亮后，李大娘和儿子说起晚上的事情后，儿子也感叹不已。原来动物有时候也和人一样，是重人情、有人味的。

此后，李大娘的儿子每日服用枣树上的枣子，身体日渐强壮，后来结婚生子，幸福终生。

（发稿编辑：刘雁君）

（题图、插图：陆小弟）







就差这一块钱

吴水群

牛大富有两个儿子，大儿子叫牛大旺，小儿子叫牛小旺。这爷儿仨名字叫得怪牛的，又是富又是旺的，可实际上牛大富一辈子也没富起来，他两个儿子也没怎么旺起来。

哥俩日子过得都不好。不过相比之下，大旺比小旺稍好一点儿。小旺过得不如哥哥，竟把气全撒到了爹妈身上，一生气就埋怨父母："都是你们偏心！给我哥起名叫大旺，给我起名叫小旺，他大旺，我小旺，我一辈子也别想旺过他！"

遇到这样的混球儿子，日子断难舒心。牛大富把自家的地分给儿子后，找了一间闲置的房子，和老伴一起生活。好说歹说，弟兄俩才答应每人每月给父母一百元生活补助。

即使这样，牛大富老两口每月收入还是不足四百元，日子过得紧巴巴的。

这天，牛大富兜里已经只剩下三块钱了。上午，他买了一块钱的馒头。回来的半路上，正巧碰见个卖凉粉的，牛大富知道老伴喜欢吃凉粉，犹豫了一下，就买了一块钱的凉粉。可让他尴尬的是，左手接过凉粉，右手往裤兜里一摸，剩下的两块钱不见了。

"哎呀，坏了，钱丢了！肯定是刚才买馒头时掏丢的……"牛大富着急了。

"凉粉已经切下，你不要我卖



给谁去？”卖凉粉的不满地望着牛大富。

牛大富一脸尴尬。就在此刻，正巧儿子牛小旺走了过来，牛大富舒了一口气，赶紧上前拦住他说：“哎呀！小旺……我……的钱丢了……”

牛小旺一听说钱就火了，老爹这是想跟我要钱啊！我每月一百元都给你了，凭啥大街上拦着我要钱？

想到这，牛小旺就生气了，不等牛大福把话说完，立刻把脸一沉打断他说：“丢了钱就赶紧去找啊！我又不知道你把钱丢哪了……”

牛大富以为儿子没听明白，于是赶紧解释说：“钱丢了哪还找得到？我买了他一块钱的凉粉，一摸裤兜钱没了！你先替我拿一块钱垫上吧。”

牛小旺压根就不想掏这一块钱，于是冷冰冰地说：“我身上没装钱！放心吧，生活费到时间会给你送来的，少不了你的！”

当爹的问儿子要一块钱竟然被拒绝。牛大富生气了，开口骂道：“放屁！你出门咋能不装钱？”

这一骂牛小旺火了：“不给就是不给！咋了？包你的生活费哪个月没有按时给你？这还没到期呢，你要什么要！逼命啊……”

吵得正热闹，牛小旺的邻居来了，知道咋回事后，伸手掏出一块钱就递给了卖凉粉的：“哎呀，不就一块钱嘛……我有，我有……”

邻居是个直脾气，等小旺走后，就埋怨说：“这个小旺真是不懂事！不就一块钱嘛！咋能拒绝你爹？多丢面子？”

卖凉粉的也多嘴，立刻接口附和道：“就是嘛！一块钱都不给亲爹，丢人！这样的儿子真是白养啦……”

这牛大富是个挺有自尊心的人，听了这话，回到家后就生起了闷气。

夜里，牛大富一直睡不着，不由得又想起了白天那一块钱的事。他越想越生气，在屋里躺不住，又不愿意把心中的苦恼告诉老伴，于是一气之下，就悄悄出了屋子。

牛大富不想活了，他打算自寻短见。怎么个死法呢？牛大富思来想去，就想到了喝农药。可自己家里的地都让两个儿子种了，不种地，家里哪有农药？突然，牛大富想起来了，自己有小旺家的钥匙，于是就悄悄去了小旺家里。

牛大富悄悄开锁进了小旺的院子。小旺一家人正在睡觉，根本没

有发现父亲进了家。牛大富来到厕所，伸手摸到一瓶氧化乐果，拧开盖子，一口气就喝了半瓶。看看剩下的半瓶药，牛大富还替儿子着想呢：半瓶药肯定足够送自己见阎王了，剩下的这半瓶药还是留给儿子治虫吧，别都浪费了……

其实，牛小旺刚才听到有人进院子了，他以为是小偷，也没穿衣服，捞起擀面杖拉开门就出了屋子。可他一看爹喝药了，害怕了，吓得赶紧喊叫起来："救命啊！救命啊……"

牛小旺的邻居听到喊叫声赶了过来。他一看这情形就猜到了咋回事，忍不住埋怨起了牛小旺："小旺你太混蛋了，都是因为那一块钱的凉粉啊！哎呀，一块钱要了你爹的命啊！"



120急救车及时赶到，把牛大富拉走抢救去了。幸运的是，由于抢救及时，牛大富没有被阎王叫走。

老伴看着病床上的牛大富，放声痛哭。两个儿子尴尬地站在一边，这一折腾，他们才恍然发现，爹妈老了，活着也不容易。大旺摸了摸鼻子，愧疚地对小旺说："兄弟，咱以后还是对爹妈好点吧，哎，你说这都什么事儿啊！"

小旺心有余悸地点点头，突然像是想起了什么，转头对大旺说："哥，那这医药费……"

大旺迟疑了一下，咬咬牙说："当然是兄弟和你平摊了！"

小旺高兴地说："那敢情好！还有我家那一瓶氧化乐果，要二十多块呢……这钱你也得和我平摊！"

大旺听后立刻较起真来："要摊钱也是一半的一半，爹只喝了你半瓶药，不信你回去看看，瓶子里还有一半没喝呢！"

（发稿编辑：赵嫒佳）

（题图、插图：孙小片）



特殊服务

■金　凤

老马在火车站附近开了家小旅店，既当老板，又当服务员。

这天，老马亲自上街拉客。见到一个出差模样的男人，老马上前热情地介绍他的旅店。

男人听他介绍完，忽然没头没脑问了一句：“你们店有特殊服务吗？”

特殊服务？老马一想就明白了，急忙摇头：“不不不，我们是守法经营的，绝对没有那种不三不四的服务项目！”男人“哦”了一声，说：“其实我已经订了酒店了。”



紧接着老马又拦住了两个刚出站的小伙子，没等老马介绍完，他们就问了一句：“你们那有特殊服务吗？”

老马还是摇摇头说，这个真没有。正失望呢，没想两个小伙子接着说：“那行，就住你那吧！”

拉了一天客，老马总结出了一点，客人分两种，一种是希望有特殊服务的，一种是怕你有特殊服务的。老马顿时有了灵感，他在店门前放了一块广告牌，上面写着七个烫金大字：本店无特殊服务！

广告牌一打出，客房入住率一下子就上去了，好多进店的客人都对他表示，就是冲他那个“无特殊服务”来的，这让老马沾沾自喜。

这天一大早，一个大胡子客人嚷嚷着要退房：“骗人！什么玩意，老子以后再也不住你这店了！”

老马急忙问：“这位老板，你对本店的服务有什么意见吗？”

“意见大了！”大胡子一拳擂在柜台上，“你们干吗骗人！”老马反问道：“我们什么时候骗你了？”

大胡子一指门外老马的得意之作，振振有词：“你们根本就没有什么特殊服务，干吗要放那广告牌，这不是骗人是什么？”

（发稿编辑：朱　虹）







记忆天才

■ 马凤文

布莱恩是一家化妆品公司的老总，近几年公司经营业绩一直不佳，因为竞争对手海曼公司抢占了很大的市场份额。据说海曼公司开发出了新技术，布莱恩想方设法争取到一个机会，去海曼公司参观交流。海曼早有防备，提出一个条件：进入生产车间之前，要严格搜查，任何记录的工具都不能带入。

布莱恩毫不担心，因为他找到了一个记忆天才，据说可以过目不忘，参观时把他带在身边，就能把整个生产流程都记下来。

布莱恩想考验一下记忆天才，便带他参观自己的生产车间，叮嘱道：“我要你记住这些工人的脸。”记忆天才果然名不虚传，不到半天时间，竟然把车间里上百人都画了出来，布莱恩看得差点惊掉下巴。

去海曼公司参观前，布莱恩告诉记忆天才：“这次参观十分重要，要留心工人都在做什么，连一根毫毛都不要放过。”

布莱恩声称记忆天才是自己的秘书，两人通过重重检查，顺利进入了车间。海曼的女秘书带领大家参观，布莱恩一边走，一边暗示记忆天才用心记录。

回来以后，布莱恩迫不及待地吩咐记忆天才：“快，把在车间看到的都画出来！”

记忆天才拿过纸笔，神情轻松地画起来。完成之后，布莱恩一把夺过画作，顿时两眼发直，只见画上是一位貌美的女子，纤毫毕现，栩栩如生。

“这是……海曼的女秘书？你画她做什么？”布莱恩怒吼道。

记忆天才怯声说：“她一直朝我抛媚眼，我无法自控。不过，按您的吩咐，我连一根毫毛都没放过。”

（发稿编辑：王　琦）



今天是个好日子

■ 汪小弟

村里的张老头去世了，他的儿子大头在家里拉起了灵堂，为老爹办丧事。

大头特意找了村里那些喜欢吹拉弹唱的“响器班”，来家里为老爹吹丧送行。“响器班”的人有老有小，十几个人集在灵堂前，“呜里哇啦”吹出的器乐声大半个村都能听得见，大头不禁很是得意。



突然，大头觉得有点不对劲，原来，“响器班”将一曲《常回家看看》吹得正欢呢。大头立马喊道：“停，停，都给我停下来！”音乐马上停了，大头气哼哼地说：“你们吹的什么呀？常回家看看？我老爹要是常回家看看，我以后的日子还怎么过！”

“响器班”的领头说：“大头，那你说吹什么曲子好？”大头眯着眼睛想了想说：“我老爹在世时当过两个月的村主任，你们就吹那什么《不白活一回》吧。”

领头有些为难地说：“我们这些人都是业余的，平时也没在一起练过，那曲子咱也不熟，就怕串调呀。”

大头一摆手说：“串调没关系，只要不让我老爹《常回家看看》就行。”

顿时器乐声又起，音调不齐的《不白活一回》忽高忽低地吹奏着。大头听了，心想：这还差不多，咱老爹当了两个月的村主任，虽说没干出什么成绩，但也算是不白活一回呀。

大头在器乐声中乐滋滋地收着礼金，可没过多久，灵堂里的器乐声就串了调，大头一听，《今天是个好日子》吹得正欢。

大头一拍桌子正想发火，但看着前来吊唁的人源源不断送上的礼金，他的火顿时又消了，今天是个好日子，嘿嘿嘿，就让他们吹去吧。

（发稿编辑：朱　虹）





酒鬼相亲

■滕建军

有个青年叫李明，长得也算是一表人才，可就是有个毛病，嗜酒如命。就为这，年近三十了，还没娶上个媳妇。

这天，有个亲戚又给他介绍了一个，让他去相亲。以往相亲时，坏事全坏在喝酒上，所以他爹有点不放心，想了想说：“咱在家先练习一下，别人劝你喝酒时，你要怎样拒绝。”

说着，他爹让李明在桌前坐下，拿出一瓶好酒说：“大老远的来了，今天咱爷俩好好喝两杯。”一见到好酒，李明的眼都直了，嘴上连声说着好、好，赶紧将酒杯递了过去。

他爹气得用筷子在他手上狠狠地敲了一下：“刚才不是答应过今天不喝酒吗？你应该客气地拒绝，说你不会喝酒。如果人家非常热情，你就说盛情难却，虽然不会喝酒，但可以少倒一点陪陪您，这样人家就不好意思多给你倒酒了。”

一切都交代好后，他爹才让亲戚领着李明去相亲。本来想这次应该问题不大，可没过多久，亲戚就扶着喝得酩酊大醉的李明回来了。

他爹顿时蒙了，问：“怎么又这样呢？”亲戚摇头苦笑：“唉！别提了，刚开始的时候，人家看小伙子一表人才，感觉挺满意。老头拿出两瓶珍藏多年的好酒，说大老远的来了，今天咱爷俩好好喝两杯。李明说他不会喝酒，可老头挺热情，说：‘男人嘛！哪能不喝酒？不会可以少倒点，学着喝。’后来李明就说盛情难却，虽然我不会喝酒，但可以少倒一点陪陪您。”

他爹一听，这不挺好的吗？接着，亲戚啼笑皆非地说：“好什么好啊？人家是给他倒了一点点，可他很快就喝完了，然后告诉人家，说他觉着还没学会……”

（发稿编辑：刘雁君）



胎 教

■ 李频道

王大爷去河边散步，他点燃一支烟，悠闲地沿河岸溜达着。

走了一会儿，王大爷发现前方有一男一女，男的在钓鱼，女的在一旁看景，挺着个大肚子，是个孕妇。他一下子想起儿媳怀孕不准他在家里抽烟的规定，心想，现在年轻人“规矩”多，还是离他们远点好。于是，他在距离那对小夫妻百米远的地方，找了块石头坐下来，打开随身携带的收音机，边钓鱼，边听戏。



谁知，王大爷坐下来不到三分钟，钓鱼的小伙子就急忙收竿不钓了，看上去好像是故意躲开他。王大爷纳闷了，心想，难道这么远吸烟还能影响孕妇？这也太讲究了吧？收完竿，夫妻俩向他这个方向走了过来，到了跟前，大爷忍不住问道：“天还早着呢，怎么收竿了？”

谁知，那孕妇白了他一眼，没吱声。王大爷见状，低声嘟哝道：“我又没在你跟前吸烟！至于嘛！”

走在后面的小伙子听到了，笑着说：“大爷，您老听说过胎教吗？您看，这河中有鸟鸣、有蛙叫、有虫吟，空气新鲜，多好的胎教环境啊！”

王大爷似懂非懂地点点头。

小伙子轻声说：“我媳妇本来是到河边胎教的，可是让您的戏给搅和了，她有点不高兴，您可别在意。”

王大爷不买他的账，反问道：“你们小年轻真有意思，戏曲就不能胎教了？”

小伙子无奈地说：“能是能，可您老播放的那是啥戏曲呀？一个女人哭哭啼啼的，别说胎教，连我钓鱼都分心！”

望着小伙子远去的背影，大爷愣住了，原来他听的戏是《孟姜女哭长城》。

（发稿编辑：朱　虹）





特殊亲家

■ 潘李君

小赵在局里工作好几年了，仍是一名普通的职员。最近，他得知王局长搬到了自己这个小区，便想着如何利用“地理优势”跟他套近乎。

小赵发现，每天傍晚王局长都要出来遛狗。妻子灵机一动，说：“有了，你下次好好观察一下，如果他的狗是公的，我们就买一条母的；如果他的狗是母的，我们就买一条公的。只要让狗狗结了亲，我们和王局长就成‘亲家’了！升职的事还不好说？”

小赵连夸这个主意好。次日晚上，小赵便躲在暗处悄悄拍了照片。

周末，小赵和妻子来到宠物市场，要买照片上的狗。一个店主将小赵上下一打量，问：“你们知道这是什么狗吗？这是马尔济斯犬，世界十大名犬之一，成年的至少一万元。”

小赵听了直咋舌，但为了仕途，最终还是咬牙买了一只母狗，取名“小西施”，因为据他观察，王局长的那条狗是公的。

接下来几天，小赵牵着“小西施”在小区公园转悠，果然与王局长的爱犬来了个浪漫邂逅，成功实施了“美人计”。小赵和王局长的共同语言似乎也多了起来，他不由得暗自得意。

半个月后，机会来了，局里要选拔一名科长。小赵自信满满，可几天后任命公告一出来，小赵就傻眼了：他落选了！

这天傍晚，小赵出来遛“小西施”，大老远就看到了王局长和他的夫人。走近时，小赵正想打招呼呢，不料却听王局长说：“这几天倒是没见那个小赵了，他特地买了一只母的马尔济斯，天天来套近乎，不就是想给他的狗配种吗？生下的狗崽那得多值钱啊！现在的年轻人真是变着法子想赚钱，不过呢，他不知道我们这只早就做了绝育手术……”

（发稿编辑：王　琦）

美女都爱王大爷

■ 任万杰

最近，舞蹈学院看门的王大爷，不堪忍受学院里美女们的骚扰，休假到乡下避一避。美女记者小敏感到这是个大卖点，便立刻前去采访。

到乡下一看，小敏见王大爷正在河边钓鱼。说实话王大爷的颜值让小敏很失望，但这更加勾起她的好奇心。

小敏把采访笔伸到王大爷面前，问："王大爷，我听说舞蹈学院的美女们骚扰你，让你不堪忍受，是吗？"

王大爷点了点头，说："可不是嘛，我年龄大了，老伴也没了，儿子孝顺，让我在家养老，可我一闲下来，人就没精神，儿子很着急。自从到舞蹈学院看大门，我可开心了，气色也好，谁想遇到这事。"小敏一听这事还是真的，试探性地问："王大爷，她们是怎么骚扰你的啊？"

王大爷叹了口气说："我上班的时候，她们有事没事就跑来和我唠嗑，拿来很多水果，还给我做好吃的喂我吃，我都这么大岁数了，哪受得了这个，就想辞职，可领导不同意。"

小敏赶紧问："这是为啥？"王大爷笑呵呵地说："他就让我到外面散散心，什么时候想回去再回去。"

小敏不住地夸奖这样的领导好，然后仔细地看着王大爷，一直想找王大爷的魅力所在。这时候，天快黑了，不远处一个小青年跑过来，对王大爷说："老爷子，院长有交代，让您不要太晚回去，不安全。"

王大爷没好气地说："知道了，我这个儿子就是太小心。我收拾一下，你把劳斯莱斯开过来吧！"

小敏听完一惊，说有些头晕，身体一软靠在了王大爷身上。



（发稿编辑：刘雁君）

（本栏插图：包丰一　顾子易）

ISSN 0257-0238



CN31—1127/I

国内代号：4—225

国外代号：M156

零售价：4.00元



每月8日出版





故事会文摘
gsh-wz